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海外監管公告**  
**二零一一年年度報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2)條規定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的二零一一年年度報告。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姚永嘉**  
**董事會秘書**

中國·南京 2012年3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董事為：

楊根林、張楊、陳祥輝、杜文毅、錢永祥、鄭張永珍、方鏗、范從來\*、陳冬華\*、許長新\*、高波\*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年度报告**

2012年3月23日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董事长杨根林先生，董事、总经理钱永祥先生，财务副总监于兰英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目 录

---

内容	页码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 一般资料	
— 公司简介	
— 集团资产架构图	
二、2011 年公司大事记	
三、财务和经营数据摘要	
四、董事会报告	
— 董事长报告书	
—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经营管理回顾	
— 业务经营分析	
— 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分析	
— 前景与计划	
六、公司治理报告	
— 公司治理概况	
— 公司治理结构	
— 《企业管治守则》遵守情况及其他资料	
— 信息披露	
— 投资者关系与沟通	
— 股东回报	
— 境内外审计师	
七、股本变动与股东情况	
— 股本变动情况	
—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购买、出售及赎回本公司股份	
— 优先购股权	
— 公众持股	
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 基本情况	
—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董事、监事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
- 年度报酬情况
-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 人力资源管理

#### **九、股东大会情况介绍**

-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 **十、监事会报告**

- 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 监事会独立意见

#### **十一、重要事项**

- 主要业务、客户及供应商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资产交易事项
- 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
-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承诺事项
-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监管机构处罚情况
- 其他信息索引

#### **十二、财务会计报告**

#### **十三、备查文件**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1 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附件一、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附件二、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 (一) 一般资料

本公司法定中英文名称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中英文名称缩写	宁沪高速 Jiangsu Expressway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	杨根林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姚永嘉 联系电话：8625-8446 9332
证券事务代表	江涛、楼庆 联系电话：8625-84362700-301835、301836 传真：8625-8446 6643
电子信箱	nhgs@jsexpressway.com
香港公司秘书	李蕙芬 联系电话：852-2801 8008 办公地址：香港中环遮打道 18 号历山大厦 20 楼
本公司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	南京市栖霞区马群大道 6 号
邮政编码	210049
本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jsexpressway.com">http://www.jsexpressway.com</a>
本公司电子信箱	nhgs@nhgs.cn
公司股票简况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简称：宁沪高速 A 股代码：600377 H 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 H 股简称：江苏宁沪 H 股代码：0177 ADR 美国 ADR 简称：JEXWW 证券代码：477373104
定期报告刊登报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信息披露指定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www. hkexnews. hk
	www. jsexpressway. com
定期报告备置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马群大道 6 号公司本部 香港中环遮打道 18 号历山大厦 20 楼礼德齐伯礼律师行
公司首次注册日期	1992 年 8 月 1 日
公司首次注册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升州路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9 年 8 月 14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南京市栖霞区马群大道 6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000000004194
税务登记号码	320003134762764
组织机构代码	13476276-4
法定会计师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境内法律顾问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 26 号 5 楼
香港法律顾问	礼德齐伯礼律师行 办公地址：香港中环遮打道 18 号历山大厦 20 楼
境内股份过户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 至 1716 室
香港财经公关	纬达公众关系顾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香港英皇道 979 号太古坊电讯盈科中心 36 楼 电话：(852) 289406297 传真：(852) 2576 1990

## （二）公司简介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1992 年 8 月 1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注册成立，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38 亿元。

本公司主要从事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沪宁高速公路江苏段（“沪宁高速公路”）及本集团拥有或参股有关江苏省境内的收费公路，并发展该等公路沿线的客运及其他辅助服务业（包括加油、餐饮、购物、汽车维修、广告及住宿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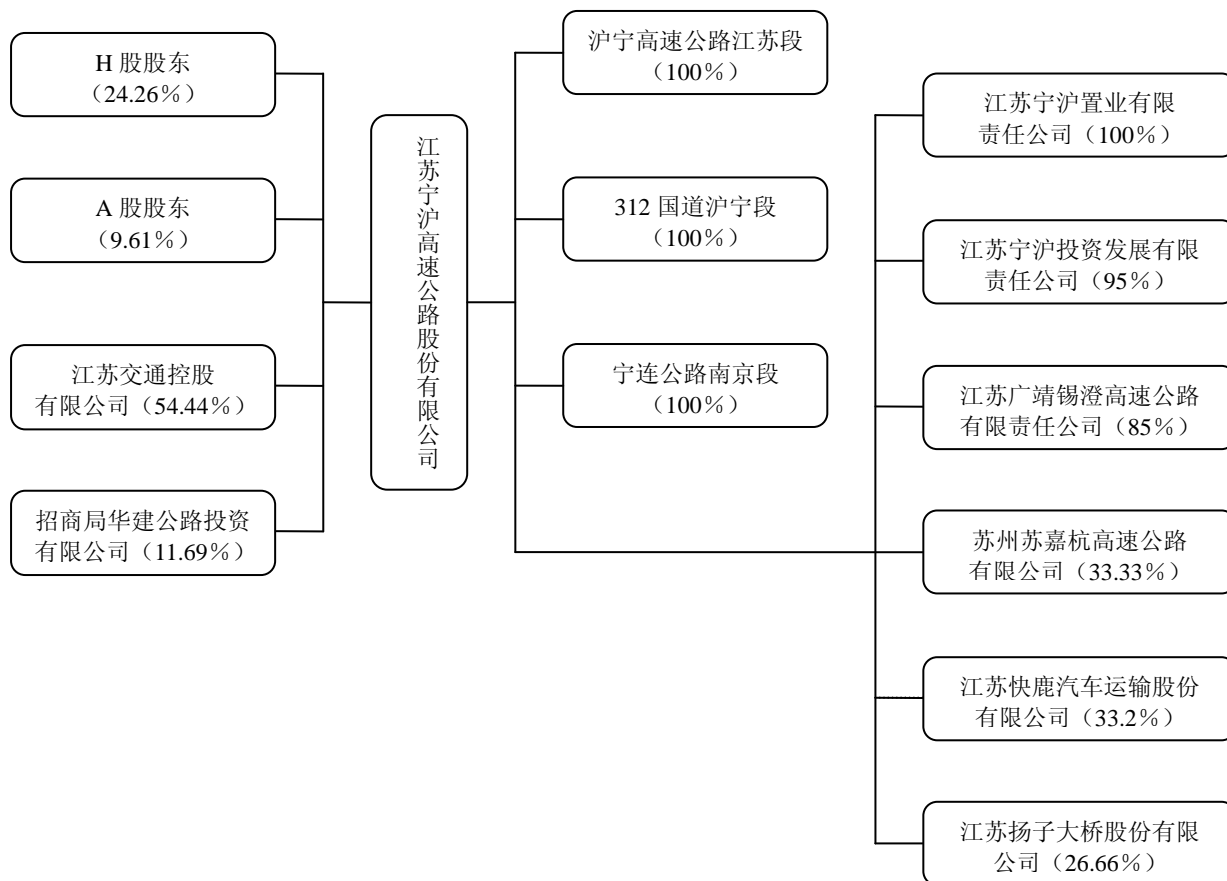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为江苏省唯一的交通基建类上市公司。1997 年 6 月 27 日本公司发行的 12.22 亿股 H 股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上市。2001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发行的 1.5 亿股 A 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上市。本公司建立一级美国预托证券凭证计划（ADR）于 2002 年 12 月 23 日生效，在美国场外市场进行买卖。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5,037,747,5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本公司的核心业务是收费路桥的投资、建设、营运和管理，除沪宁高速公路外，公司还拥有 312 国道沪宁段、宁连公路南京段、锡澄高速公路、广靖高速公路、江阴长江公路大桥以及苏嘉杭高速公路等位于江苏省内的收费路桥全部或部分权益。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管理的公路里程已超过 700 公里，总资产约人民币 253.75 亿元，是中国公路行业中资产规模最大的上市公司之一。

本公司的经营区域位于中国经济最具活力的地区之一——长江三角洲，公司所拥有或参股路桥项目是连接江苏省东西及南北陆路交通大走廊，活跃的经济带来了交通的繁忙。本公司核心资产沪宁高速公路江苏段连接上海、苏州、无锡、常州、镇江、南京 6 个大中城市，已成为国内最繁忙的高速公路之一。

本公司、江苏宁沪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宁沪置业”）、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宁沪投资”）、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广靖锡澄公司”）、合称为本集团。

### (三) 集团资产架构图





## 二、2011 年公司大事记

- 2 月     ◇ 公司连续第四次获得江苏省文明单位标兵称号
  
- 3 月     ◇ 公司公布 2010 年度业绩并在香港进行年度业绩路演
  
- 5 月     ◇ 公司全力迎接全国干线公路养护管理检查  
          ◇ 公司第一、第二大股东所持有股票满足限售承诺获准上市流通
  
- 6 月     ◇ 公司董事会批准投资建设常嘉高速公路昆吴段新建项目
  
- 7 月     ◇ 公司发行人民币 10 亿元 1 年期短期融资券
  
- 8 月     ◇ 公司公布 2011 年半年度业绩并于香港进行业绩路演
  
- 9 月     ◇ 公司再度发行人民币 10 亿元 1 年期短期融资券
  
- 11 月    ◇ 公司荣获香港会计师公会 2011 年最佳企业管治披露大奖之 H 股公司类别金奖
  
- 12 月    ◇ 公司获《财资杂志》(The Asset) “2011 年企业大奖——社会及环境责任和投资者关系金奖”  
          ◇ 公司连续第三次获得“全国文明单位”殊荣

### 三、财务和经营数据摘要

本集团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1 年
营业利润	3,270,727
利润总额	3,263,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9,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30,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5,414

◇ 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1,724	-5,765	-15,453
处置联营公司收益(损失)	-	127	-
政府补贴	820	471	19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7,093	10,045	9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23	1,270	12,155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586	80	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6,596	5,429	-1,377
所得税影响	186	-2,914	3,922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	63	-31	-310
合计	-495	8,712	577

◇ 本集团前五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营业总收入	7,401,310	6,756,244	9.55	5,741,346	5,277,139	5,309,835
营业利润	3,270,727	3,332,055	-1.84	2,728,540	2,107,440	2,407,380
利润总额	3,263,227	3,332,191	-2.07	2,711,901	2,101,741	2,408,549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2,429,750	2,484,404	-2.20	2,010,972	1,554,011	1,600,827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净利润	2,430,245	2,475,692	-1.84	2,010,395	1,556,241	1,592,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3,835,414	3,391,632	13.08	1,797,660	2,765,104	3,157,808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 减 %	2009年末	2008年	2007年
资产总额	25,375,439	24,897,493	1.92	25,496,204	24,775,429	25,937,848
负债总额	6,767,629	6,873,449	-1.54	8,289,407	8,367,693	9,800,129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 所有者权益	18,144,690	17,563,723	3.31	16,756,571	15,968,921	15,708,385
总股本	5,037,747,500	5,037,747,500	-	5,037,747,500	5,037,747,500	5,037,747,500

◇ 本集团前五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基本每股收益	0.482	0.493	-2.20	0.399	0.308	0.318
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0.482	0.493	-2.20	0.399	0.308	0.3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 每股收益	0.482	0.491	-1.84	0.399	0.309	0.3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96	14.81	减少 0.85 个百 分点	12.55	10.03	1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97	14.76	减少 0.79 个百 分点	12.55	10.04	10.3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0.76	0.67	13.08	0.36	0.55	0.63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2009年末	2008年末	2007年末

			末增减 %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60	3.49	3.31	3.33	3.17	3.12
资产负债率	26.67	27.61	减少 0.94 个百分点	32.51	33.77	37.78

◇ 2011 年度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为集团所属子公司宁沪投资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中：“基金投资”年末公允价值 19,077 千元，基金投资的期末市价及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基金关于其净值的公开资料。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持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6	0	-6	2
黄金现货投资	60,138	0	-60,138	7,090
基金投资	0	19,077	19,077	-923
合计	60,144	19,077	-41,067	6,169

◇ 本集团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现金分红金额	1,813,589	1,813,589	1,561,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9,750	2,484,404	2,010,972
现金分红占净利润的比例	74.64%	73.00%	77.66%

## 四、董事会报告

### （一）董事长报告书

致各位股东：

2011年，是宁沪公司在错综复杂的经济和政策环境中寻求发展的一年。面对各种困难和挑战，在公司管理层的带领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的各项业务得到了进一步推进。

#### ◇ 2011年度业绩和派息

本人谨此代表董事会向股东汇报，本集团于2011年度实现净利润约为人民币2,429,750千元，每股盈利约人民币0.482元，比2010年同期下降约2.20%。虽然业绩略有下滑，但董事会依然维持高比例派息政策回报股东。董事会建议派发2011年度末期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36元（含税），为本年度可分配利润的83.96%，将待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 业务回顾

2011年的经营环境充满挑战。国际经济持续动荡，中国及区域经济增长放缓，对公司主业经营带来压力，通行费收入的增长出现回落。同时，年内交通运输部联合其他部委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的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在短期内使行业发展面临不确定性，地方政府目前实施的一些整改措施对本公司公路收费业务带来轻微影响。对于经营环境的变化，公司积极应对，迎难而上，围绕战略目标制订了一系列务实且具体的管理措施，保证公司稳步前行。

在业务管理方面，积极筹备五年一度的全国干线公路养护与管理检查是2011年道路管理工作的重点，这是对多年来公司道路运营养护管理水平的一次总结和检验。以此为契机，公司通过加强预防性养护提升道路品质；通过加强道路通行能力、加强营运现场管理、提高清障效率等措施保证道路的安全畅行；通过全面推行“温馨沪宁路”标准化服务建立优质服务机制、创建交通服务品牌。这些积极的举措为江苏省在本次国检中取得高速公路养护管理工作全国第一、普通干线公路养护管理工作全国并列第一的成绩做出了重大贡献。

在战略管理方面，经济和政策形势的不断变化要求我们要树立危机意识，立足

长远，探索科学的发展方式；同时，“十二五”期间国家打造长三角国际都市连绵带、江苏苏南地区率先实现现代化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难得的机遇。在此情况下，2011年，公司根据自身发展的要求与特点，认真分析公司的战略定位，围绕“管理服务升级、打造一流品牌、稳健持续发展”的主题，审慎地研究制定公司今后五年的战略发展目标和实施计划，为实现长远发展寻求新的机会，意义十分重大。目前，本公司及宁沪置业、宁沪投资两个子公司的“十二五”规划报告已基本完成，但仍需进一步论证与优化，使战略目标更加合理，实施计划更加切实可行。

#### ◇ 发展策略

展望未来，随着长三角地区经济转型升级进一步加快，扩大内需、消费升级将逐步成为经济增长的第一拉动力，必将带动交通运输业进一步发展，为我们探索转型升级，拓展发展空间，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然而，机遇总是和挑战并存，现阶段，收费政策调整、综合交通体系发展等因素将对公司未来主业发展和盈利增长带来不确定性，过度依赖收费业务已难以实现持续发展的要求，需要我们及时调整经营战略，积极谋划公司的转型升级，实现新一轮跨越发展。

为此，公司在2011年深入开展了“十二五”战略发展的研究与编制工作，根据核心竞争力确定战略定位，实现公司产业结构的升级和可持续发展。战略描绘了发展蓝图，明确了行动方向，但唯有行之有效的执行，才能将目标变为现实。

2012年是公司“十二五”发展规划实施的第一年，这是公司能否成就长远目标的关键节点，我们必须起好步，开好头。公司应该认识到，战略体系建设不仅仅是公司决策层和管理层的工作，而更应该是全体员工共同参与、共同维护的系统工程。员工是战略最终的实施者和实现者，公司应该对员工加强战略的宣贯工作，使全体员工对战略发展规划有全面而清晰的认识，公司上下形成共识，从而同心同德、风雨同舟，共同应对发展过程中的困难和挑战。

战略的顺利实施需要良好的内部环境和有效的措施作为支撑保障。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大型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与运营管理的丰富经验，锤炼了一支专业进取的管理团队和勇于接受挑战的员工队伍，塑造了优质高效的服务品牌和境内外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这些都将是公司未来发展的基石，决定了公司有基础、有条件、有能力实现新的跨越。但是未来的发展将不仅仅局限于交通基础设施这一行业，而是要真正参与到市场竞争中去，我们在组织结构、管理理念、人力资源储

备、企业文化、以及与充分竞争市场环境相适应的体制和机制等诸多方面仍显不足，都要有针对性地做进一步的优化和提升。

因此，公司要根据战略发展的需要调整组织架构，建立起更适应现代企业发展的架构体系，明确部门职能，加强分工协作；要树立持续改进、不断创新的管理理念，通过管理创新、技术创新和服务创新，提升竞争优势；要建立以公司战略为导向的人力资源规划，营造良好的人力资源环境，做好人才队伍建设，尤其要关注核心人才队伍的培育工作；要努力构建与企业未来发展脉络一致的文化理念和核心价值观，用以规范和引导每位员工的自身行为，为公司未来发展注入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文化支撑，并转化为公司整体的竞争实力；在管理机制方面，要引进新的标准，不断优化流程，提升工作绩效。这些措施的有效施行将进一步夯实公司的管理根基，对公司长期、健康的发展会产生积极而深远的影响。

目标不是一步达成，但必须迈出坚实的第一步。2012年，公司将对“十二五”规划提出的战略关键绩效指标进行分解，构建量化战略指标体系，以此作为战略执行的重要工具。公司也将建立相应的工作机制，结合行业、环境和相关产业政策的变化，定期进行诊断评估，及时进行战略目标和措施的调整，从而保证战略规划的有效落实。

“十二五”战略规划为宁沪公司绘制了新的发展蓝图，新一轮的发展序幕已经拉开，本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全体员工有信心、也有能力去战胜各种困难与挑战，不断实现对自我的超越。同时，公司也更需要得到所有利益相关者的支持与信任，在发展的道路上携手共进！

**董事长**

**杨根林**

*中国，南京，2012年3月23日*

## **(二)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计，2011 年度，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2,429,750 千元，本公司董事会以总股本 5,037,747,500 股为基数，建议向全体股东派发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36 元（含税）。以上董事会建议之利润分配预案，将提呈 201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派发末期股息的具体日期和程序另行公告。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 号）规定，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时，统一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非居民企业股东在获得股息之后，可以自行或通过委托代理人或代扣代缴义务人，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申请，提供证明自己为符合税收协定（安排）规定的实际受益所有人的资料。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无误后，应就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安排）规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股东敬请注意，自 2011 年起，《关于个人所得税若干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4〕20 号）有关外籍个人从外商投资企业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的规定已失效。

根据香港聯交所于 2011 年 7 月 4 日发出的一份题为「有关香港居民就内地企业派发股息的税务安排」的函件（随附国家税务总局致香港税务局的日期为 2011 年 6 月 28 日的中文回覆函）（「聯交所函件」），持有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的股票的境外居民个人股东，可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定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

本公司将根据上述聯交所函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包括《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非居民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9〕124 号）（「税收协定通知」）），最终代扣代缴有关税款。本公司将根据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该年度末期股息之登记日期本公司股东名册上所记录的登记地址，确定 H 股个人股东的居民身份。对于 H 股个人股东的纳税身份或税务待遇及因 H 股个人股东的纳税身份或税务待遇未能及时确定或不准确确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对于代扣机制或安排的任何争议，本公司概不负责，亦不承担任何责任。

**H 股股东应向彼等的税务顾问咨询有关拥有及处置本公司 H 股所涉及的中国、香港及其他税务影响的意见。**



##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

### （一）经营管理回顾

2011 年度，公司管理层按照董事会设定的经营管理目标，按照“稳步实现管理升级，提升高速公路管理品牌形象”的总要求，推进转型发展，积极开展“十二五”规划研究编制；以迎国检为切入点，全面提升道路品质及保畅能力；以推进“温馨沪宁路”标准化服务活动为手段，不断提升优质文明服务水平；以全面执行企业内控指引为契机，优化内部管理，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各项重点工作及成果绩效包括：

#### ◇ 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集团累计实现营业总收入约人民币 7,401,310 千元，同比增长约 9.55%，其中，实现道路通行费收入约人民币 5,170,306 千元，同比增长约 3.42%；配套业务收入约人民币 2,171,925 千元，同比增长约 31.09%；其他业务收入约人民币 59,079 千元，同比下降约 41.08%；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利润约人民币 3,270,727 千元，比 2010 年同期下降约 1.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2,429,750 千元，每股盈利约人民币 0.482 元，比 2010 年同期下降约 2.20%。

#### ◇ 服务提升

（1）**全面推行“温馨沪宁路”标准化服务。**公司在去年开展收费岗位“温馨沪宁路”标准化服务活动的基础上，于本年度进一步推进和完善所有各窗口岗位的标准化服务规范，以全力保障道路安全畅通、提升优质文明服务水平、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为重心，强化优质服务意识，建立优质服务机制，实现服务工作从经验管理向专业管理的转变，积极打造公司“畅行高速路，温馨在宁沪”的交通服务品牌，实现公司品牌形象的飞跃。

（2）**全力以赴迎接全国公路养护大检查。**五年一度的全国干线公路养护与管理大检查在今年开展，公司积极应对，超前安排，对必检道路沪宁高速公路和 312 国道病害路段进行了专项治理，保证了两条路平整度及破损指标均达到双优。并

通过加强道路绿化、保洁、标志更新、边坡防护等专项工程使道路品质得到全面提升，年内道路 PCI 和 MQI 指标继续保持在 97 和 95 以上的高水平。公司迎检工作受到了国检组的好评，为江苏省取得高速公路养护管理工作全国第一、普通干线公路养护管理工作全国并列第一的成绩做出了重大贡献。

**(3) 持续提升道路通行保障能力。**公司年内进一步提升收费站区通行能力，全线新增 12 条 ETC 车道，不停车收费系统在提升通行能力和通行效率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在道路保畅方面，公司紧紧围绕“到达及时性”和“道路通畅率”等指标，多措并举提高清障及时性，清障点由去年的 7 个增加到 12 个，平均间距缩短了 42%，并加大人员和设备配置，尝试跨区协调作业，清障及时性和客户满意度有所提高，清障 30 分钟到达率达到 94%，45 分钟到达率从 2010 年同期的 97% 上升到 99%。

**(4) 树立服务区诚信经营品牌。**服务区的经营管理以提高客户满意率为导向，做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同步发展。公司根据各服务区区域特点，明确经营定位，在餐饮销售方面创建地方特色。在油品供应方面，在今年油品供应较为紧张的情况下，尽力满足过往车辆的需求。在商品销售方面，通过加强服务区供应商管理，坚持薄利多销和诚信经营。同时，公司通过质量管理体系和“神秘顾客”的检查管理方法来提升管理水平和服务品质。

#### ◇ 管理升级

**(1) 研究编制公司“十二五”战略规划。**本年度，公司围绕发展与转型的主题，以创新的理念、开拓的思路推进“十二五”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根据公司核心竞争力确定战略定位，实现公司商业模式的创新和转型升级，为公司长期持续发展明确战略目标。目前，本公司及两个子公司的“十二五”规划报告已基本完成，初步提出了在“十二五”期间的战略体系的设想，将通过董事会审慎研究后实施。

**(2) 优化升级内部控制管理。**根据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内控工作本年度将首先在 A+H 上市公司中实施，以此为契机，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的需要，全面推进企业内控管理体系的运行，调整部门职能，优化管理流程，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和贯标体系建设，并借助中介机构的专业支持，在公司已有管理文件体系的基础上，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管理制度、业务流程等多方面重新进行梳理诊断，对相关缺陷积极整改，强化各项制度的执行力度，强化内控体系的风险识别评估和监督评价机制，促进管理优化和治理完善。

## （二）业务经营分析

### 1、收费路桥业务

#### （1）业务经营环境

##### ◇ 宏观经济环境影响

2011年，在国际经济持续动荡、国内物价上涨压力较大的背景下，中国经济在控物价、稳增长和调结构中寻求平衡，紧缩的货币政策和严格的信贷控制使得经济增长开始减速，本年度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9.2%，增速比上年下滑1.1个百分点，总体仍保持了平稳较快发展。

在此形势下，2011年长三角地区GDP总量达到82,023亿元，增速均值为11.1%，较上年下滑1.5个百分点，经济总量占全国比重的17.4%，与上年基本持平。长三角地区作为中国东部对外开放的窗口，受全球经济下行影响，增速略有回落，但仍是我国经济的重要增长极。

作为该地区的重要经济省份，江苏省经济在转型升级中保持平稳增长，2011年全省实现生产总值48,604亿元，占该地区GDP总量的59.3%，比上年增长11%，下滑1.6个百分点。沪宁高速公路沿线的5个大中城市的经济增长比上年均有不同程度回落，但仍高于区域内的平均增长水平。

GDP增长幅度	南京	镇江	常州	无锡	苏州	上海
2011年	12%	12.3%	12.2%	11.6%	12%	8.2%
2010年	13.3%	13.3%	13.1%	13.1%	13.2%	9.9%

中国及区域经济的发展形势是导致本集团路桥资产交通流量变化的关键因素，尤其是货运的表现受经济波动影响的弹性系数更大。2011年度，在经济增长回落、物价、油价上涨的压力下，公路货运增长明显放缓，集团所属各路桥项目的货车流量与去年同期相比都基本持平或略有增长，车型结构中货车比例明显下降，导致了日均单车收入下降及通行费增速放缓。

##### ◇ 交通需求发展影响

2011年江苏交通运输业发展较快。全年完成旅客运输量、货物运输量分别比上年增长9.1%和12.8%，旅客周转量、货物周转量增长10.3%和22.9%。完成港口货物吞吐量18.1亿吨，增长13.7%，其中外贸货物吞吐量2.8亿吨，增长17.1%。在

各种运输方式中，通过公路运输完成的货运量绝对数约占货运总量的 66.2%，客运量绝对数约占客运总量的 95.2%，处于主导地位。

2011 年末江苏省民用汽车保有量 688.4 万辆，净增 120.7 万辆，同比增幅 21.3%；私人汽车保有量 541.7 万辆，净增 107.1 万辆，同比增幅 24.7%；其中，私人轿车保有量 369.7 万辆，净增 81.1 万辆，同比增幅 28.1%。公司所处经营区域各城市汽车保有量的增长情况见下表：

汽车保有量（万辆）	南京	镇江	常州	无锡	苏州	上海
2011 年末	99.17	24.26	56	87.42	150.62	194.96
2010 年末	88.1	18.9	45.4	73.5	125	169.5
增长幅度	12.57%	28.36%	23.35%	18.94%	20.50	15.02%

得益于前两年汽车产销的大幅增长，2011 年社会汽车保有量特别是私人汽车继续保持高增长态势，成为本年度拉动公路总车流量增长的主要力量，各路桥项目客车的增速明显高于货车增速，一类车的占比也有所提高。在货车流量增速放缓的情况下，客车流量的快速增长也使通行费收入的增长保持了相对稳定。同时，汽车保有量的持续增长，将对高速公路交通流量发展带来持续的积极影响。

#### ◇ 交通竞争格局变化影响

报告期内，区域内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稳步发展，至 2011 年末，江苏省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达 4122 公里，本集团经营区域内未有新的竞争路段建成通车，路网内经营格局保持稳定。

铁路竞争方面，2010 年 7 月，沪宁城际高铁开通运行，2011 年 6 月底，京沪高铁也正式运营。至 2011 年末，江苏省铁路营业里程已达 2304 公里，铁路正线延展长度 3720.7 公里。沪宁城际高铁取代了原来的铁路动车组，京沪高铁与公路竞争的领域则是跨省的长途客运市场，而本公司所拥有的高速公路交通流量主要以区域内流量为主，因此，至目前为止两条铁路对高速公路的交通流量并没有体现出明显分流影响，沪宁区间的公路、铁路竞争格局依然保持稳定。

#### ◇ 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影响

为了切实解决全国范围内收费公路超期收费，违规设站（点）等突出问题，2011 年 6 月 14 日，交通运输部联合国家发改委等多部门联合下发了《关于开展收费公路专

项清理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本次清理工作涉及收费公路的审批权限、收费期限、收费标准、站点设置、经营权转让等多项内容，由各地方政府分阶段实施。

根据《通知》要求，江苏省政府于2011年9月10日及17日分别公布清理工作第一阶段整改方案，下调了个别高速公路以及与上海接壤的三个收费站的收费标准，本公司312 国道古南收费站位于其中。2012年1月6日，江苏省政府公布清理工作第二阶段整改方案，下调全省联网收费高速公路客车通行费最低收费标准，7座以下小客车通行费最低收费标准由15元调整至5元，客车其他车型通行费最低征收标准作相应调整，本公司所属高速公路均列于本次调整范围。从目前情况看，两阶段整改对本公司收入、盈利的负面影响轻微。

#### ◇ 绿色通道免费政策影响

鲜活农产品绿色通道免费政策在本年度继续执行。2010年12月1日起，江苏省根据国家部委的相关要求再次调整绿色通道政策，进一步扩大了鲜活农产品运输车辆免费范围，由原来的“一纵两横”高速公路扩大到全省所有的收费公路。本次调整后，运输鲜活农产品车辆尽可能行走收费公路，以提高运输效率，整体路网内的免费流量有所上升。由于受到其他路网的分担，本公司的经营路网压力反而有所下降，2011年度，本集团收费公路累计免收绿色通道车辆通行费约人民币9193万元，约占通行费总收入的1.78%，比去年同期下降约29.3%。

#### （2）路桥项目经营表现

受上述各主要因素影响，2011年度，本集团路桥业务收费虽然仍保持增长趋势，但增幅较以往年度有所降低，实现通行费收入约人民币5,170,306千元，同比增长约3.42%，通行费收入占集团总营业收入的69.86%。各路桥项目的营运数据如下：

## 日均车流量与收费额比较

路桥项目	日均车流量（辆/日）			日均收费额（千元/日）		
	2011年	2010年	增减%	2011年	2010年	增减%
沪宁高速公路	63,237	55,913	13.10	11,834.5	11,414.1	3.68
312国道沪宁段	19,756	21,094	-6.34	322.2	344.3	-6.43
宁连公路南京段	4,666	5,828	-19.94	106.7	138.6	-23.05
广靖高速公路	44,111	37,500	17.63	676.2	645.6	4.74
锡澄高速公路	46,864	39,325	19.17	1,225.7	1,153.6	6.25
江阴长江公路大桥	52,064	44,009	18.30	2,269.6	2,148.7	5.63
苏嘉杭高速公路	39,216	33,776	16.11	2,644.0	2,459.0	7.52

## 客货流量与收入比例

路桥项目	客货流量比例		客货收入比例		日均全程单车收入（元/日）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增减%
沪宁高速公路	70.5:29.5	67.5:32.5	45.4:54.6	45:55	187.1	204.1	-8.33
312国道沪宁段	57.3:42.7	55.7:44.3	34.2:65.8	35.7:64.3	16.3	16.3	-
宁连公路南京段	47.9:52.1	42.5:57.5	27:73	23.3:76.7	22.9	23.8	-3.78
广靖高速公路	70.4:29.6	66.4:33.6	43.6:56.4	42.1:57.9	15.3	17.2	-11.05
锡澄高速公路	72.5:27.5	68.8:31.2	47.5:52.5	47.2:52.8	26.2	29.3	-10.58
江阴长江公路大桥	71.7:28.3	67.9:32.1	40.6:59.4	40.3:59.7	43.6	48.8	-10.66
苏嘉杭高速公路	60.3:39.7	58:42	37.6:62.4	37:63	67.4	72.8	-7.42

**沪宁高速公路：**2011年内，在宏观经济回落、物价油价上涨的压力下，沪宁高速公路交通流量增幅体现逐季递减趋势，第四季度略有回升，虽然全年平均仍取得约13.10%的增长，但增量主要来自客车。交通流量中，全年客车日均流量约44,605辆，同比增长约18.19%；而货车日均流量约18,632辆，同比增幅仅为2.53%，全年平均货车占比约29.5%，同比下降约3个百分点。由于货车增长的回落，导致通行费收入增幅放缓，单车收入同比下降约8.33%。

目前，ETC不停车收费系统的使用得到大规模推广，2011年沪宁高速公路车流量的增量主要体现为ETC部分的增长，全年ETC日均收入约人民币1,262.5千元，约占通行费收入的10.67%，今后还有进一步扩大的趋势。

**312 国道沪宁段：**报告期内，312 国道沪宁段依然表现不佳，日均收费流量与通行费收入分别同比下降约 6.34% 及 6.43%。2011 年 9 月，江苏省政府下调与上海接壤的三个普通公路收费站的收费标准，312 国道古南收费站位于其中，由于该收费站于 2011 年上半年的日均收入约人民币 25 千元，约占 312 国道沪宁段的日均总收入的 7.8%，因此本次调整对 312 国道有小幅影响，但对公司的通行费总收入影响轻微。

**宁连公路南京段：**江苏省自 2010 年 12 月起在省内全部收费公路执行绿色通道免费政策后，运输鲜活农产品的车辆从宁连公路回流至平行的宁连高速，使得 2011 年宁连公路车流量同比减少 19.94%，通行费收入下降 23.05%。

**广靖、锡澄、江阴桥及苏嘉杭高速公路：**在客车流量增长的带动下，2011 年度该四个项目的交通流量均取得了双位数增长，然而由于货车增幅的放缓，车型结构均发生小幅变动，单车收入下降，通行费收入的增长幅度也明显低于流量的增幅。

## 2、服务区配套服务经营业务

配套服务主要包括沪宁高速公路沿线六个服务区的油品销售、餐饮、商品零售及其他相关业务。配套服务收入的变化主要依赖于各服务区客流量的变化，与沪宁高速公路交通流量的变动密切相关。

2011 年，公司实现配套服务收入约人民币 2,171,925 千元，比去年同期增长约 31.09%。其中油品销售收入约人民币 1,976,883 千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34.32%，约占配套服务总收入的 91.02%，车流量增长以及江苏成品油与周边地区比较的价格优势导致油品销量上升，服务区加油量同比增长 18.62%，同时，本年度成品油价格上调也是油品销售收入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其他包括餐饮、商品零售、清排障等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95,042 千元，比 2010 年同期增长 5.39%。

## 3、房地产开发销售业务

本集团地产业务的开发与经营由全资子公司江苏宁沪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宁沪置业”）主要负责，2009 年地产业务正式启动，报告期内，宁沪置业基本处于项目开发及投入阶段，部分项目开始预售，由于预售项目尚未交付结算，仍未产生盈利

贡献。

2011年，中国政府继续加强房地产调控政策，遏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特别是随着“新国八条”、开展房产税试点政策的出台，以及“限购”措施的落实和实施范围的不断扩大，房地产投资需求得到一定抑制。一线城市房价有所松动，并出现局部下降，二、三线城市房价上涨趋于温和，房价过快上涨态势得到初步遏制。在此背景下，市场的观望情绪进一步增大，商品房的成交量也急剧萎缩。面对房地产市场政策环境，宁沪置业始终坚持既定的稳健发展策略，对现有项目进行合理定位，不断调整各项目的开发策略和开发进度，放缓节奏，以适应市场变化，在2011年度房地产市场量价齐跌的情况下，仍取得良好进展，开发产品显现出了一定的竞争力。各项目详情及进展情况如下：

#### ◇ 昆山花桥国际商务城地块

2009年9月29日，通过挂牌竞拍方式竞得昆山花桥国际商务城七块地块，宗地总面积为129,129平方米，成交总价为295,404千元，容积率不大于3.0，用地性质为商业、住宅。该项目是集住宅、酒店、商业及商务办公的综合性地块。

C4“同城·虹桥公馆”为住宅项目，于2010年7月开工建设，2011年1月14日正式开始预售，可销售面积约4.23万平米，其中住宅3.85万平米，商铺0.38万平米。截止本报告期末，已完成住宅销售约93.7%，预售合同金额约3.27亿元。作为公司首个推向市场的地产项目，C4地块的为整个花桥地块的后期开发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C7“同城·浦江中心”为商业办公项目，已于2011年上半年全面开工建设，目前工程进展顺利，其中2号楼将改为精装公寓推向市场，确定案名为“浦江中心·MINI豪斯”，目前已取得预售许可证，公司将根据其销售情况调整其他楼层的销售策略。

C5地块为酒店项目，定位等级为五星级，报告期内，已基本确定国际品牌酒店管理公司，暂定以“御富豪”为酒店品牌，目前已通过该项目的方案报建，酒店室内装修设计工作正在加紧落实。

其余地块均为商住项目，目前仍在规划设计阶段。

#### ◇ 苏州沧浪区新市路地块

2009年11月5日，通过挂牌竞拍方式竞得苏州沧浪区新市路西大街地块，宗



地总面积为 22,050 平方米，成交总价 450,317 千元，容积率小于 1.0，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该项目是苏州中心城区稀缺的住宅用地，以高端住宅产品为主打，项目名称确定为“庆园”。

“庆园”项目作为苏州古城区的稀缺地块，公司力争将其打造为地产开发的品牌产品，目前工程项目已全部完成主体结构封顶，开始内外装饰工作。销售前期准备工作已经完成，取得预售许可证，并已开始销售预约工作。

#### ◇ 句容市宝华镇鸿堰社区地块

2009 年 9 月 9 日，通过挂牌竞拍方式竞得句容市宝华镇鸿堰社区 A、B 两块地块，宗地总面积分别为 333,088 平方米，成交总价为人民币 686,500 千元，两地块容积率均不大于 3.0，用地性质为商业、住宅。

报告期内，句容地块完成了规划方案的报建，已获得建设许可，确定案名为“同城世家”，延续了公司地产项目的系列品牌，并确定第一期高档住宅的开发规模，目前正着手进行相关前期开发准备，力争 2012 年内能开始预售。

#### 4、其他业务经营

本公司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子公司宁沪投资公司的项目开发与经营，宁沪投资公司主要从事沪宁高速公路沿线的广告媒体发布以及其他实业的投资。2011 年度本公司实现其他业务收入人民币 59,079 千元，同比减少 41.08%。

报告期内，由于江苏省政府对高速公路沿线广告设施开展了大规模整治活动，对该公司广告经营业务的发展带来较大影响，本年度广告经营收入约为人民币 44,581 千元，同比减少约 14.08%；在其他实业投资方面，由于宁沪投资公司开发的昆山地产项目销售在报告期内已接近尾声，本期实现房地产销售收入约人民币 13,773 千元，目前已基本销售完毕。

## 5、附属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成本 人民币 千元	公司 权益 %	总资产 人民币 千元	净资产 人民币 千元	净利润 人民币 千元	占本公司 净利润的 比重%	净利润同 比增减 %
江苏广靖 锡澄高速 公路有限 责任公司	江苏广靖、锡 澄高速公路 兴建、管理、 养护及收费	2,125,000	85	3,145,137	3,019,347	326,273	13.16	-7.54
江苏宁沪 投资发展 有限责任 公司	各类基础设 施、实业与产 业的投资	95,000	95	292,158	259,644	20,067	0.81	-54.51
江苏宁沪 置业有限 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 与经营、咨询	200,000	100	1,948,963	190,341	-10,882	-	-

广靖锡澄公司于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722,022千元,比2010年同期增长约6.14%;由于本期摊销以前年度路面局部改造产生的成本增加,以及迎接全国干线公路养护检查等道路维护成本增加,营业成本同比有所增长;同时,因去年按成本法核算的联营公司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分红,导致投资收益基数较高。营业成本的增长以及投资收益的减少,导致广靖锡澄公司报告期内实现的净利润同比下降约7.54%。

宁沪投资公司及宁沪置业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变动见本报告“业务经营分析”的说明。

### (三) 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分析

#### 1、经营成果分析

##### ◇ 营业收入与成本变动

本集团于2011年度营业收入累计约人民币7,401,310千元,比2010年同期增长9.55%;营业成本累计约人民币3,635,779千元,比2010年同期增长22.88%,收入增长幅度低于成本上升幅度,导致集团综合毛利率水平同比减少了5.33个百分点。收入及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2011年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	2011年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	2011年	同比增减
<b>收费公路</b>	5,170,306	3.42	1,494,890	14.02	71.09	减少 2.68 个百分点
沪宁高速公路	4,319,577	3.68	973,549	14.88	77.46	减少 2.20 个百分点
312 国道沪宁段	117,596	-6.43	264,431	3.51	-124.86	减少 21.58 个百分点
宁连公路南京段	38,930	-23.05	17,794	-21.36	54.29	减少 0.99 个百分点
广靖锡澄高速公路	694,203	5.71	239,116	28.86	65.56	减少 6.18 个百分点
<b>配套服务</b>	2,171,925	31.09	2,119,401	32.06	2.42	减少 0.72 个百分点
<b>其他业务</b>	59,079	-41.08	21,488	-49.94	63.63	增加 6.44 个百分点
房地产销售	13,773	-71.51	7,012	-71.68	49.09	增加 0.3 个百分点
广告及其他	45,306	-12.75	14,476	-20.31	68.05	增加 3.03 个百分点
<b>合计</b>	<b>7,401,310</b>	<b>9.55</b>	<b>3,635,779</b>	<b>22.88</b>	<b>50.88</b>	<b>减少 5.33 个百分点</b>

\* 广靖锡澄公路由于本期摊销以前年度路面局部改造产生的成本、迎接全国干线公路养护检查等道路维护成本，以及公路经营权摊销等其他成本的增加，导致营业成本增幅较大，同比增长 28.86%。

\* 其他业务由于本年度房地产销售业务减少，收入和成本都大幅下降，同时，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的广告业务在其他业务中的比例增加，导致毛利率同比增加了 6.44 个百分点。

#### 收费公路业务成本结构：

报告期内，收费公路业务成本结构基本保持稳定。除 312 国道和宁连公路南京段车流量下降外，集团其他路段的车流量同比都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公路经营权摊销保持相应增长。人工成本的增加及其他专项成本的发生，导致征收业务成本增加 70,773 千元，增长 20.42%。为迎接全国干线公路养护与管理大检查，本年度公司围绕提升道路形象等迎检要求，对所辖路段全面开展了路容路貌整治及预防性养护工作，路桥专项维护费用投入较大，导致路桥养护成本增加 29,588 千元，增长 24.04%。另外，本年度通行费票据管理系统和机电系统备品备件领用等专项费用的增长，导致系统维护成本增加 12.68%。

收费公路营业成本项目	2011年	所占比例	2010年	所占比例	同比增减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
折旧及摊销	893,581	59.78	813,656	62.06	9.82
征收业务成本	417,390	27.92	346,617	26.44	20.42
路桥养护成本	152,669	10.21	123,081	9.39	24.04
系统维护	31,250	2.09	27,733	2.11	12.68
合计	1,494,890	100	1,311,087	100	14.02

#### ◇ 投资收益

2011年度本集团投资收益约201,464千元，同比减少17.1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参股的联营公司利润下降以及成本法核算的联营公司分红减少。本年度公司参股的各联营公司贡献投资收益约人民币190,114千元，占本集团净利润的7.67%，比2010年度下降11.07%。主要参股公司经营业绩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成本 人民币 千元	本公司 应占股 本权 益%	净利润 人民币 千元	贡献的投资 收益 人民币千元	占本公司 净利润的 比重 %	同比增减 %
苏州苏嘉杭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苏嘉杭高速公路江苏段的管理和经营业务	526,091	33.33	268,685	89,503	3.61	-8.74
江苏快鹿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公路运输，汽车修理，汽车及零配件销售	49,900	33.2	19,074	4,088	0.16	-42.90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江阴长江公路大桥的管理和经营	631,159	26.66	361,840	96,466	3.89	-11.42

\* 苏嘉杭本年贡献的投资收益下降，主要是通行费增长放缓及成本费用增加导致利润下降。

\* 快鹿公司本年贡献的投资收益大幅下降，主要是去年受益于上海世博会影响业绩增长较大。

\* 扬子大桥本年贡献的投资收益下降，主要是受新投资项目锡张高速对其利润的摊薄影响。

#### ◇ 管理费用

2011 年度, 本集团累计发生管理费用约人民币 183,773 千元, 同比增长 12.31%, 主要来自于集团人工成本等费用的增加。

#### ◇ 财务费用

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有息债务总额约人民币 5,531,539 千元, 比 2010 年同期减少了 735,566 千元。由于有息债务的减少及公司积极采取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通过发行短期融资券等手段致力降低财务成本, 报告期内本集团财务成本总体上得到有效控制, 累计发生财务费用约人民币 316,953 千元, 同比下降 12.54%。

#### ◇ 所得税

本集团法定所得税率按 25% 征收, 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入的营业税税率按 3% 征收。2011 年度, 本集团累计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 783,533 千元, 同比减少 1.15%。

## 2、财务状况分析

#### ◇ 集团资本构成

本公司一贯注重维持合理的资本结构, 以保持公司良好的信用评级和稳健的财务状况, 提升股东价值。基于本集团稳定增长的经营业绩和充裕的现金流, 以及现有的债务结构安排, 公司管理层认为目前的资产负债率 处于合理水平。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本集团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资本构成: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 (%)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流动负债	4,302,651	16.96	3,795,237	15.24	13.37
非流动负债	2,464,978	9.71	3,078,212	12.36	-19.92
固定利率债务	2,891,539	11.40	3,017,105	12.12	-4.16
浮动利率债务	2,640,000	10.40	3,250,000	13.05	-18.77
无息债务	1,236,090	4.87	606,344	2.43	103.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144,690	71.50	17,563,723	70.55	3.31
少数股东权益	463,120	1.83	460,321	1.85	0.61

总资产	25,375,439	100.00	24,897,493	100.00	1.92
资产负债率：	-	26.67	-	27.61	下降 0.94 个百分点

\* 有关资产负债率计算基准为：总负债/总资产

\* 报告期内本集团归还了到期的 11 亿公司债，期末固定利率债务有一定比例的下降；随着扩建期间贷入的中长期贷款陆续到期，浮动利率债务下降比例较大；无息债务因子公司应付房地产建设款增加 174,612 千元、预收售楼款增加 325,627 千元，以及应交税费等项目的同比增加而有所增长。集团本财务年度基于较为充裕的现金流，归还了约 7.36 亿有息债务，负债总额下降了 1.54%，资产负债率同比减少 0.94 个百分点。

#### ◇ 资金流动性与财政资源

本集团主营业务为收费路桥经营，日常收费业务的经营均以现金收取，经营现金流稳定。2011 年度，本集团经营活动之现金流入总量约为人民币 8,123,549 千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入约为人民币 3,835,414 千元。2011 年度，本公司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4.4 亿元，已使用人民币 32.95 亿元，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71.45 亿元。基于本集团拥有稳定和充裕的经营现金流以及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并已作出恰当的融资安排以满足偿债、股利分配以及资本支出需求，因此，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未有任何资金流动性问题。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与借款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人民币千元）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人民币千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库存现金	240	270
银行存款	805,890	474,815
合计：	806,130	475,085
借款		
短期银行借款	2,865,000	1,89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1,561	1,299,210
长期银行借款	2,464,978	3,077,895
应付债券	0	0
合计	5,531,539	6,267,105

◇ 主要现金来源与运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11 年	2010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835,414	3,391,6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446	39,4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3,923	-3,473,7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045	-42,735

\* 报告期内，由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以及子公司地产项目预售现金的流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人民币 443,782 千元；

\* 报告期内，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稳健型的银行理财产品，广靖锡澄对金融租赁的增资扩股，以及资本购置资金相对增加，导致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人民币 669,861 千元；

\* 报告期内，本集团出于借贷风险控制考虑，增加了资金储备，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相对减少，因此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人民币 599,859 千元。

◇ 资本开支情况

2011 年度，本集团已实施计划中的资本开支约为人民币 308,526 千元，比 2010 年度增加约人民币 189,981 千元，增长幅度为 160.26%，项目资本支出主要为广靖锡澄增加对金融租赁的股权投资或集团其他工程款项的支付。至本报告期末，沪宁高速公路扩建工程余额人民币 78,781 千元尚未支付。

于 2011 年度，本集团实施的资本开支项目及金额：

资本开支项目	人民币千元
增加对金融租赁的股权投资或集团其他工程款项的支付	134,000
沪宁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剩余款项支付	1,618
沪宁高速公路三大系统及交通标志改造	36,710
沪宁高速公路互通及收费站改造	36,050
广靖锡澄高速公路路面局部改造	35,655
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服务区改造	5,405
广告牌建设	2,261

其他在建工程及设备	56,827
合计	308,526

#### ◇ 融资活动及财务成本

报告期内，国家继续执行稳健的货币政策，金融机构贷款规模明显缩小，商业银行的贷款优惠也逐渐取消，本公司凭借稳健的财务状况、稳定的现金流、良好的信贷记录和行业声誉，成功实现了所有新增和续贷贷款全部维持银行基准利率，以获得相对低的融资成本。同时公司积极拓宽融资渠道，调整债务结构。通过一系列积极有效的融资活动安排，使公司融资风险和财务风险总体上得到有效控制，并且在保障财务安全的基础上，有效降低了融资成本。2011年度，在基准利率上调的情况下，有息债务综合借贷成本约为5.15%，虽比去年增加0.37个百分点，但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约0.93个百分点

于2011年度，本公司主要的融资活动包括：

融资品种	融资日期	产品期限	融资金额 人民币 亿元	发行利率 %	当期银行 基准利率 %	融资成本 下降幅度 %
短期融资券	2011-7-7	一年	10	5	6.56	23.78
短期融资券	2011-9-26	一年	10	6.18	6.56	5.79

#### ◇ 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负债年末数为人民币26,539千元，本公司于1998年自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取得约980万美元的借款额度，用于购买进口机器设备及技术。该借款额度包括买方信贷约美元4,900千元及西班牙政府贷款约美元4,900千元，买方信贷借款已于2006年偿付，西班牙政府贷款按实际提款金额自2009年1月起分40次每半年等额偿还。

本集团主要经营业务均在中国，除了H股股息支付外，公司的经营收入和资本支出均以人民币结算，不存在重大外汇风险。本集团对外币金融负债并未作出任何外汇对冲安排，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3,137	-	-	-	1,015
金融负债	29,535	-	-	-	26,539

◇ 资产抵押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有任何资产抵押。

◇ 或有负债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有任何或有负债。

◇ 委托存款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有存放于中国境内金融机构的委托存款，亦未出现定期存款到期而不能收回的情况。

◇ 委托贷款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委托贷款方式自附属子公司广靖锡澄公司借款人民币 540,000 千元，期限一年，年息按 4% 计算；自附属子公司宁沪投资公司借款人民币 50,000 千元，期限一年，年息按 4% 计算。并以委托贷款方式自关联公司远东海运借款人民币 210,000 千元，期限一年，年息按银行同期基准利率计算。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于关联公司的委托贷款余额共计人民币 800,000 千元。

◇ 储备

单位：人民币千元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010年1月1日	5,037,748	7,692,273	1,747,725	2,278,825	16,756,571
本年利润				2,484,404	2,484,404
其他综合收益		-115,550			-115,550
利润分配			274,357	-274,357	0
股利分配				-1,561,702	-1,561,702
2010年12月31日	5,037,748	7,576,723	2,022,082	2,927,170	17,563,723
2011年1月1日	5,037,748	7,576,723	2,022,082	2,927,170	17,563,723
本年利润				2,429,751	2,429,751
其他综合收益		-35,195			-35,195
利润分配			269,652	-269,652	0
股利分配				-1,813,589	-1,813,589
2011年12月31日	5,037,748	7,541,528	2,291,734	3,273,680	18,144,690

注：上述各资本性项目的所有权属于组成本集团的各个公司所有。

上述法定储备金不得用作其设立目的以外的用途及不得作为现金股息分派。

## （四）前景与计划

### 1、业务经营环境分析

#### ◇ 区域经济发展

2012年，在欧债危机的影响下全球经济有可能继续下降，中国的经济增长目标已略有降低，宏观经济存在下行的可能性。社会经济发展是决定交通需求增长的关键因素，虽然客货运输需求仍将保持一定的增长，但增速有可能放缓，从而影响到道路交通流量的表现。

交通流量虽然短期受到经济下行影响，但从长期来看，中国经济仍处于稳步增长轨道。同时，随着我国公路交通运输网络的进一步完善，社会汽车保有量的不断提升以及居民消费升级，公路客货运输需求将逐步释放，从而推动收费公路行业的持续发展。

在区域环境方面，随着长三角经济一体化的快速推进，以上海为龙头不断向外辐射的趋势将进一步增强，从而带动上海通往江苏、浙江、安徽的辐射线路交通流量。同时，随着中部地区产业转移，江苏作为连接中部和东部沿海港口的交通走廊，为车流量的长期发展提供内生动力。

#### ◇ 区域交通环境发展

江苏省的高速公路网络特别是苏南路网的建设已经相当完善。根据江苏省第二轮高速公路建设规划，至2015年，高速公路网络总里程将突破5200公里，“十二五”期间新增高速公路通车里程约1150公里，而这部分高速公路主要集中在苏北地区，本集团经营区域来自新建公路的分流压力十分有限。铁路运输方面，自沪宁城际铁路和京沪高铁开通运行以来，并未对道路交通流量带来明显影响，公路、铁路的竞争格局基本保持稳定。因此，集团收费公路业务发展的外部环境在未来一段时期内都会相对比较稳定。

#### ◇ 公路收费政策

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目前正在进行中，根据《通知》要求的进度安排，本次专项清理将于2012年5月底完成阶段性工作。目前两阶段江苏省政府出台的整改措施对本公司主营业务影响甚微，下一阶段是否还会有进一步的清理措施目前尚不明朗，本公司将会根据政策变化采取措施积极应对。

虽然本次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对行业的发展带来了一定的政策风险，但基于我国现阶段社会经济发展水平，未来收费公路仍将是国家交通运输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交通部规划，政府将研究构建“两个路网体系”，即统筹发展以高速公路为主的高效率的“收费公路体系”和以普通公路为主的体现政府普遍公共服务的“非收费公路体系”，高速公路未来将成为我国收费公路网络主体，仍具有稳定的发展空间。

## 2、业务发展目标及措施

### ◇ 收益目标

基于对2012年经营形势和政策环境的预期，管理层认为集团业务经营面临一定不确定因素，因此设定2012年度总收入目标力争超过人民币77亿元，考虑到人工及配套业务成本增长因素，经营成本及相关费用目标力争控制在人民币47亿元之内，实现税后净利力争超过人民币23亿元。

### ◇ 计划措施

根据2012年总体经营形势，为了确保全年盈利目标的实现，以及为未来战略发展做好谋划准备，本集团2012年的重点工作措施包括：

**(1) 推进“十二五”战略发展规划的宣传推行。**目前已基本编制完成的“十二五”战略发展规划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积极开展规划的宣贯工作，使员工对未来战略发展规划有一个全面而清晰的认识。同时，将对规划提出的战略关键绩效指标进行分解，构建量化战略指标体系，以此作为战略落实执行的重要工具。稳健有序地推进公司战略发展，积极推进战略布局，为保证2015年全面达成战略目标，今年必须迈出坚实的第一步。

**(2) 推进高速公路运营管理现代化建设。**公司将研究制定科学、系统的高速公路运营管理现代化指标体系，将其作为今后2-3年内衡量公路营运管理现代化水平的标准，并按此标准积极探索管理创新、技术创新和服务创新，以道路使用者的需求为出发点，全力打造“智慧”高速、“畅行”高速、“温馨”高速的服务品质，以最优质的现代化服务回馈社会。

**(3) 推进管理和服务工作的信息化建设。**2012年公司将积极推进成立信息化专职机构，统筹规划公司信息化建设工作，实现和生产管理的有机融合以及和内控、

贯标体系的有效衔接，切实发挥现有各个生产和管理子系统的功能，最大程度地实现资源共享，为决策、指挥、生产和服务提供最有效的信息，提高经营管理和生产服务效率。

**(4) 提升道路管养和安全保畅能力。**不断提高道路养护管理现代化水平，深化管养分离，完善预防性养护机制，加强创新技术的开发与应用。提升对突发事件和恶劣天气的处置能力，通过积极的营销手段扩大 ETC 用户规模，改善收费道口通行效率，以服务提优为目标，实现一流的工程品牌向一流的服务品牌的转变。

**(5) 积极应对收费公路专项清理。**根据《通知》要求，全国范围内的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将于 2012 年 5 月底完成阶段性工作，在此阶段不排除还会有新的政策措施出台，可能会对公司的主业经营带来影响。本公司将与政府主管部门积极沟通，商讨解决方案。

**(6) 有序推进地产项目的开发销售。**根据国家政策及市场形势，进一步调整发展步伐，按计划做好现有项目的开发和销售工作，并逐步创建公司产品品牌。把握政策动态，认真评估沪宁沿线二三线城市的房地产市场需求和投资分析，在充分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利用自身优势把握合适的项目投资机会，适当增加土地储备，拓展业务空间。

**董事总经理**

**钱永祥**

**中国，南京，2012 年 3 月 23 日**

## 六、公司治理报告

### （一）公司治理概况

#### ◇ 年度治理工作完善情况

良好的公司治理是企业长期健康、稳定发展的基本保证，而持续改善治理水平是保持公司健康发展的必要手段。为此，本公司在恪守不同市场监管要求的同时，及时根据监管部门的工作部署及最新法规制度对公司的治理制度、运作流程作持续改进，不时检讨公司的经营、管理行为，秉承诚信勤勉的企业理念，致力于不断提升企业管治水平，从而进入了持续自我改进的良性循环轨道。

为了加强对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的管理、披露，本公司于 2010 年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建立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并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严格执行对特定外部信息使用人报送信息的各项管理要求，加强保密责任，防治重大和敏感信息的外泄。在具体执行中，公司所有对外报送的重大或敏感信息都经过内部审核程序，对信息使用人进行登记备案并签订保密协议。

对于内幕信息的管理，公司重视增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守法合规意识，坚决杜绝利用公司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公司于 2011 年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对相关人员在获得内幕信息的第一时间进行登记备案并签字确认，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滥用知情权、泄漏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以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

2011 年是上市公司内控工作启动之年，为了贯彻落实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的要求，持续提升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本公司制订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开展内控实施的阶段性工作。

为了将内控工作进一步系统、深化，本公司通过借助中介机构的专业支持，在公司已有管理文件体系的基础上，对公司组织结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控制体系等多方面重新进行梳理诊断和模拟审计，检查出公司内部控制设计方面的缺陷，分析问题的起因及对本公司潜在的影响，并拟定整改方案，针对内控体系设计层面存在的缺陷以及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应用指引存在的差异，及时安排整改和完善。

同时，公司内部在组织架构设置上对内控职能设置进行了调整，设立了独立的

内审办公室，隶属于董事会秘书室，直接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并配备专门人员，开展内控审计相关工作。经过岗位调整，在公司组织架构设计上内审部门已独立于其他各个业务部门，保持了相对的独立性，满足内控规范中要求的内控检查监督与评价独立于内控设计与运行的原则。而内控体系的建设、制度、流程的完善等基础性工作则由公司企业管理部负责。

本公司同时在上交所和联交所上市，除了遵守适用的法律法规外，在企业治理实践方面还需要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之《企业管治守则》的要求。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并已全面采纳《企业管治守则》的各项守则条文。

◇ 公司治理成效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实际治理状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差异，本公司、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受到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或通报批评以及公开谴责等情况。

公司以追求卓越、塑造典范为目标，力求成为具有长期投资价值的企业，成为资本市场的佼佼者。本年度，公司荣获香港会计师公会 2011 年最佳企业管治披露大奖之 H 股公司类别金奖，并荣获《财资杂志》“2011 年企业大奖——社会及环境责任和投资者关系金奖”，在众多港股上市公司中名列前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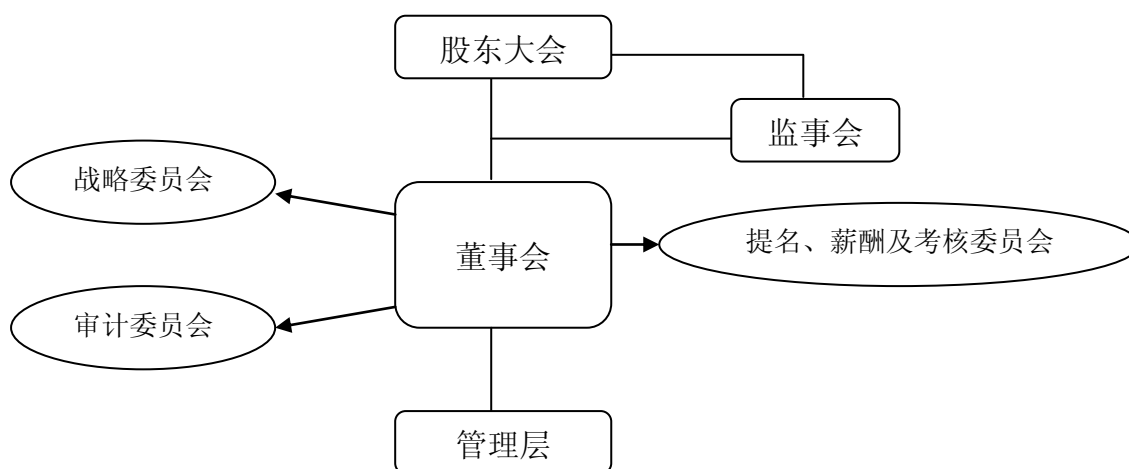
◇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p>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p>	<p>本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参照《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为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要素着手，结合公司所属行业特点和实际运营情况，建立一套包括组织结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企业文化、社会责任、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开发、工程项目、担保业务、业务外包、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等流程在内的内部控制体系。</p>
<p>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p>	<p>2011 年初，本公司制定了借助中介机构的专业支持进行内控体系制度建设的计划：在公司已有管理文件体系的基础上，对整个公司（包括重要子公司在内）的组织结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控制体系等多方面重新进行梳理诊断，</p>

施情况	<p>针对内控体系设计层面存在的缺陷及时安排改进。并通过持续监督和每年的管理层自我评价检查内控体系的改进情况以保证其有效运行，逐步将内部控制体系融入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形成本公司内部控制长效机制。</p> <p>到 2011 年末，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成熟的“四标一体”的内控管理制度体系，这套内控管理制度包括综合类制度、经营类制度、安康类制度、养护类制度、营运类制度，以及质量管理手册等，公司内部控制的制度建设逐步完善。</p>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p>公司已设立专门的机构对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和执行进行检查监督：审计委员会作为内控监督的领导机构，对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情况进行年度评估，形成年度评估报告并向董事会汇报。同时，内部审计部门作为内控监督的执行机构，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监督和定期检查。</p>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p>2011 年末，公司组织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团队，并聘请了专业的中介机构作为顾问，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和《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要求，结合公司运营实际情况，按照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控制措施、信息与沟通、监督 5 个方面，对 20 个流程约 510 条重要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和运行有效性检查和评价工作。</p>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p>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建立并推行内部控制体系及相关制度，不时检讨有关财务、经营和监管的控制程序，保障集团资产及股东权益。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定期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及内部控制活动进行检查、监督与评价，发现缺陷及时整改，逐步构建起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董事会定期听取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控情况的汇报，并就公司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发布申明。</p>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p>公司按照《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相对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围绕财务报告相关的流程制定了包括《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办法》、《成本费用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在内的一系列控制制度，规范了财务管理流程，有效保证了财务信息的真实可靠。同时，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上海及香港两地交易所相关披露要求，保证定期公布的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p>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p>2011 年度通过对内部控制进行的自我评价，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基本健全有效，能够满足公司治理、运营、管理、财务、投资和行政人事管理等各方面需求，未发现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p> <p>2012 年度，公司将就目前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进行整改，并基于风险导向不断更新与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同时，进一步有效发挥内控体系的监督制衡和促进机制，保证公司战略和重大经营目标的合理确立和有效执行。</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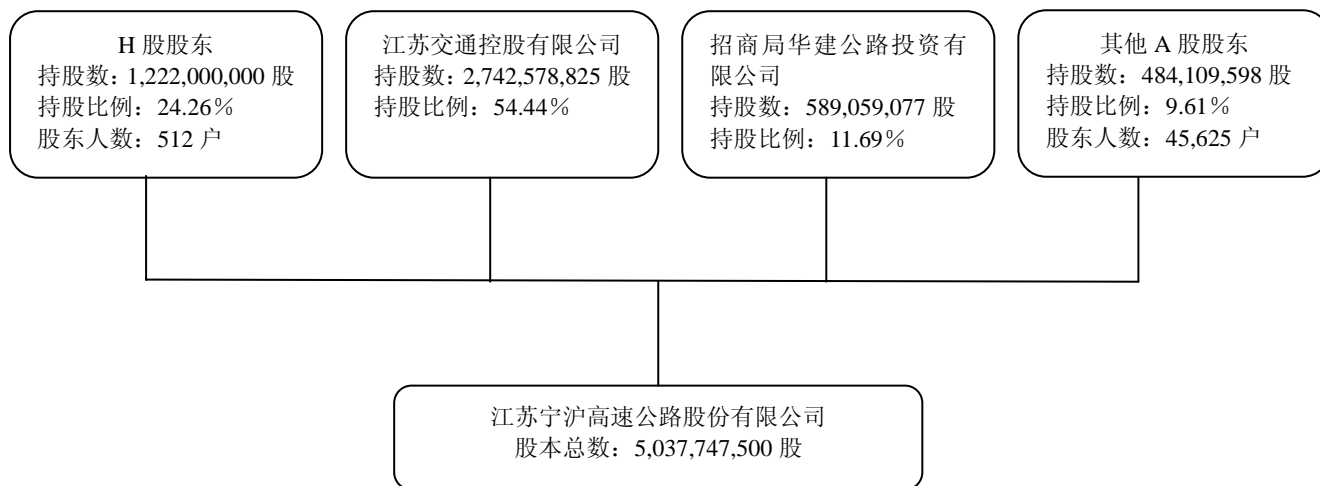
## (二) 公司治理结构



### 1、股东及股东大会

本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所有股东对本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和决策权，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话语权，享有平等的地位及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股东大会通知、授权及审议等都符合相关程序。

#### ◇ 主要股东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和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主要股东，分别持有本公司约 54.44%和 11.69%的股份。该两股东从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的行为。

#### ◇ 相对控股股东的独立情况

业务方面独立情况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上有各自的经营范围以及独立的经营项目，具有完整的业务独立性与自主经营能力。
人员方面独立情况	在人员上没有交叉任职现象，在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等方面有自主的任免决定权利，控股股东向本公司推荐董事、监事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
资产方面独立情况	在资产上与控股股东严格分开，对经营性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并完全独立运营。
机构方面独立情况	在机构上不存在“两块牌子、一套人马”、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办公及经营场所分开。
财务方面独立情况	在财务上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拥有独立的帐户，能自主作出公司的财务决策，资金运用不受控股股东干预。

#### ◇ 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重大事项，依法行使职权。每年的股东年会或临时股东大会为董事会与公司股东提供直接沟通渠道，因此，本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大会，要求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尽量出席；同时，亦安排独立董事代表、审计委员会以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或委任的代表委员出席股东年会并回答股东提问。在股东大会上，所有股东有权就本集团业务经营活动与发展战略的有关事项向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出建议或质询，除涉及商业机密不能公开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对股东的建议和质询作出解释和说明。

公司鼓励所有股东出席股东大会，于会议召开前不少于 45 日发出会议通知，并按照不同证券交易市场的监管规定，在网站公布相关审议资料或向股东寄发股东通函等，帮助股东作出决策判断。公司在股东大会通知中详细披露了股东亲自出席或委托代理人的程序、接受股东查询的联络方式等。无法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依据该等资料进行决策，并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及投票。

股东大会由公司法律顾问委派的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同时，亦由会计师事务所委派的代表及股东代表作为监票员，监察表决票数的统计工作，以保证会议程序的合法以及公正、透明。有关本年度股东会议情况见第九章“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 2、董事及董事会

2009年6月17日的股东年会对本公司董事会成员进行了换届选举，组成了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有11人，其中执行董事1人，非执行董事10人，任期至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日止。董事会成员结构中执行董事1人，为公司总经理，非执行董事中有4位由股东单位提名，有6位为公司从外部聘请，包括4位独立非执行董事，保证了董事会足够的独立性。董事会的组织、成员及运作程序在本章“（三）《企业管治常规守则》遵守情况及其他资料”中作详细阐述。

2011年度，董事会共召开8次会议，其中4次为现场会议，4次以通讯方式表决。董事会通过召开定期会议、临时会议、签署董事会决议或授权等适当的方式，对本集团的营运及财务表现、融资方案、项目投资、关联交易、治理结构等重大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决策，确保公司实现经营、管理、发展等方面的最佳利益目标。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第六届十五次董事会	2011-03-1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审议公司2010年度业绩报告及相关事项</li> <li>- 提议公司2010年末期股利分配预案</li> <li>- 提议聘任年度会计师事务所</li> <li>- 审议公司发行总额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短期融资券及总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信托产品事宜</li> <li>- 审议公司资产负债率控制额度</li> <li>- 审议公司路桥养护关联交易事项</li> <li>- 审批2010年度公司工资总额</li> <li>- 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li> </ul>
第六届十六次董事会	2011-04-2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审议公司2011年一季度业绩报告</li> </ul>
第六届十七次董事会	2011-05-2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子公司广靖锡澄公司参与江苏金融租赁公司增资扩股事宜</li> </ul>
第六届十八次董事会	2011-06-0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本公司投资常嘉高速昆吴段新建项目</li> </ul>
第六届十九次董事会	2011-08-1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审议公司2011年上半年度业绩报告及相关事项</li> <li>- 审议公司办公用房租赁关联交易协议</li> <li>- 审议公司《内部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li> <li>- 审议公司资产减值事项</li> <li>- 批准公司建立救助基金</li> </ul>
第六届二十次董事会	2011-09-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公司发行规模不超过20亿人民币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li> </ul>
第六届二十一次董事会	2011-10-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审议公司2011年三季度业绩报告</li> <li>- 审议公司闲置资金短期运作方案</li> <li>- 审议公司与联网公司签订技术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事项</li> </ul>

第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	2011-11-25	- 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子公司宁沪投资公司合作投资事项
------------	------------	----------------------------

#### ◇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聘任范从来、陈冬华、许长新、高波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以上。4位独立非执行董事目前均在国内知名大学任职，分别是货币金融、财务会计、经济管理、不动产研究等学术领域的高级专家，具有丰富的学术理论和管理经验。独立董事分别在董事会各委员会中担任重要职务，审计委员会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由独立非执行董事占多数，并由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委员会主席。

独立董事在获得提名时，已向董事会提交了有关其独立性的声明；同时，本公司亦于每年年度业绩审议的董事会前，收到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而提交的书面确认函，认为有关独立非执行董事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第3.13条所载的相关指引属于独立人士。

本年度，独立董事积极发挥在董事会中的独立性和制衡作用，在保障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方面提供了良好的监察和平衡作用，积极推动公司持续提升公司治理和风险管理水平，同时也充分发挥其专业技能，为公司的发展与管理提供专业指导。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均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要求，以审慎负责、积极认真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经验及特长，独立履行职责，对所讨论决策的有关重大事项提供专业建议和独立判断。2011年度，独立非执行董事通过参与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对公司的投融资决策、关联交易的进行及年度的回顾、财务审核以及内部控制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并按照《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与外部审计师召开会议，就年度审计及半年度财务报告审阅工作进行讨论，为维护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起到了良好的监察及平衡作用。同时，独立董事也将年度工作情况形成述职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所有事项均未提出异议，也没有出现独立非执行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或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的情况。

#### ◇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立3个专门委员会，包括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制定了工作细则以界定其工作的职权范围和履职程序,并已获得董事会的批准。

<b>战略委员会</b>
2001年成立,现任委员:杨根林(主席)、郑张永珍、陈祥辉、钱永祥、范从来*  *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b>职责</b>
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审查和检讨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对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以及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制定公司战略规划,监控战略的执行,健全投资决策程序,以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率和决策的质量。
<b>年度主要工作</b>
2011年度,战略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全体委员均有出席。  第一次会议为2010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委员会对公司2011年度的整体债务规模和融资方案进行了讨论,根据公司目前的债务结构及资本开支计划,建议将总资产负债率控制在40%以内,以控制债务风险,保证公司资产安全。对公司的债务性资金筹集方式,委员会赞同公司提出的发行总额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以及总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信托产品融资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第二次会议为公司投资常嘉高速昆吴段项目的战略委员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投资建设常(熟)嘉(兴)高速公路昆山至吴江段新建项目;根据正在编制的《常嘉高速公路昆山至吴江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该项目北起苏昆太和苏沪高速公路交叉设置的角直枢纽,向南经澄湖,经周庄镇西,跨越白蚬湖及苏申外港线后,从莘塔西侧通过,接沪苏浙高速公路芦墟枢纽,经汾湖开发区预留走廊带,在汾湖西向南跨越G318和太浦河后,在摇篮圩附近止于苏浙交界,路线全长28.435公里(设有三处互通、两处枢纽,一处服务区),双向六车道,总投资约38.94亿元,计划2011年内开工建设,2014年建成;项目资本金本公司出资30%,苏州市出资70%,本公司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并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b>审计委员会</b>
于2001年成立,现任委员:陈冬华*(主席)、范从来*、杜文毅  *为独立非执行董事;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具备香港上市规则第3.10(2)条所规定具备适当专业资格或具备适当的会计或相关的财务管理专长。
<b>职责</b>
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检讨及监察公司财务汇报的质量和程序,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建立

及实施；审核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以及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包括财务监控及风险管理等，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核以及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

#### 年度主要工作

##### 审计委员会 201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审计委员会于 2011 年度共举行 5 次会议，包括 4 次定期报告审核会议以及 1 次与外部会计师就年度业绩审计工作进场前召开的沟通会议，全体委员均有出席，本年度主要工作情况包括：

审计委员会负责检讨及监察公司财务汇报的质量和程序。于 2011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 2010 年度财务报告、2011 年第一季度、半年度及第三季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

在年度业绩审计工作开展之前，审计委员会按照《年报工作规程》与公司财务负责人及公司外聘会计师召开会议，对 2011 年度报告审计时间表、审计师自身独立性、预审中发现的问题、及年审注意事项、税务、企业风险管理、与监管部门的沟通等事项进行了探讨和沟通，提出有关审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确保双方对重大事项的理解一致以及相关的会计处理适当。并在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召开会议进行审阅，对集团财务报告所采纳会计政策的适当性及会计估计的合理性进行确认，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至本年度报告公布之日，审计委员会按照《年度报告工作规程》对本公司 2011 年度经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认为集团 2011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全面、真实、合理地反映集团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建议董事会予以批准。

2011 年度，公司就内部控制体系的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与自我评估，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工作目标、内部控制体系的基本要素及执行情况、内控评价方法、总体评估结果等进行了检查与评价，认为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基本健全有效，未发现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并建议董事会批准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此外，审计委员会也监察和考核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情况与成效；就公司聘任审计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公司的所有的关联交易进行审查，监督交易程序符合境内外上市规则之要求；对公司与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事项进行审查；与公司财务部门共同研究融资方案，向公司管理层提供专业意见或提醒关注相关风险。

审计委员会

陈冬华、范从来、杜文毅

2012年3月23日

####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于2001年成立，现任委员：许长新\*（主席）、方铿、陈冬华\*、高波\*、张杨，

\*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 职责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对董事人选的委任、重选、罢免以及履行程序提出建议，定期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对厘定董、监事薪酬及公司的薪酬政策提出建议。

#### 年度主要工作

#####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11年度，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全体委员均有出席。主要工作情况包括：

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董事更换履行了相关提名程序，并对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进行了确认。

委员会对公司在本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资料进行了审核，认为所披露的数据真实准确，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票、股票期权以及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司目前也未实施任何股权激励计划。

委员会对各董事及公司管理层在2011年度的尽职情况进行了考核和评估，认为各董事均能忠实履行诚信勤勉义务并认真履行了服务合约，能够对公司事务付出应有的关注以及足够的时间，充分发挥其专业经验和特长，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帮助，以确保公司最佳利益的实现。公司管理层专业敬业，较好完成了董事会于年初制定的各项年度经营管理目标。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许长新、方铿、陈冬华、高波、张杨

2012年3月23日

### 3、监事及监事会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17 日股东年会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为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周年大会日止。本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 3 名为股东代表,2 名为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依法独立行使公司监督权,在具体工作中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同时对本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保护本公司资产安全,降低财务和经营风险,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监事会秘书一职,负责监事会日常事务并协助监事会与董事会及公司管理层的沟通。2011 年度,监事会共举行了 5 次会议,并列席了各次董事会现场会议,对公司财务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有关监事会及监事工作详情见本年度报告第十章“监事会报告”。

### 4、管理层

管理层的运作程序在本章“(三)企业管治报告”中就《企业管治守则》的遵守情况作详细阐述。



### (三) 企业管治报告

2011年12月，香港交易所发出公告，对《企业管治守则》相关条文进行了修订，有关新条文自2012年1月1日及2012年4月1日起执行。至本报告刊发日，本公司已全面采纳新的《企业管治守则》的各项条文及订定了《股东提名董事细则》，并将有关遵守情况作详细检讨和阐述。

董事会及管理层承诺奉行高素质的企业管治，公司除遵守《企业管治守则》外，亦订立了各项管治制度，在若干方面均超越香港联合交易所现时及建议中的规定，有关详情载于本报告内，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雇员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投资者关系工作制度》等，各项制度均得到严格遵守，以提高公司的管治水平。

#### A. 董事

##### A1. 董事会

<b>守则原则</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董事会应有领导及监控发行人的责任，并负责统管及监督发行人事务。所作决策须符合发行人的最佳利益。董事会应定期检讨董事向发行人履行职责所需付出的贡献，以及有关董事是否付出足够时间履行职责。</li> </ul>
<b>公司管治最佳现状</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董事会自始至终向股东大会负责，充分代表股东利益，在《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内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所规定的程序制定公司发展策略，并监察落实本集团经营管理的执行情况及财务表现，以达致最佳稳定的长远业绩回报为首要任务。</li> <li>• 公司董事亦主动了解公司运作和经营动态，以审慎负责、积极认真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会议，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经验及特长，在保障公司最佳利益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li> </ul>

守则条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A1.1 每年至少召开4次董事会定期会议，大约每季1次。董事应亲身出席或透过电子通讯方式积极参与。董事会定期会议并不包括以传阅书面决议方式取得董事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011年度，本公司共召开8次董事会会议，包括4次现场会议（董事亲身出席）和4次临时会议，临时会议以通讯方式表决。</li> <li>• 每次董事会定期会议皆有大部分有权出席会议的</li> </ul>

会批准。		董事亲身出席或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出席会议情况符合公司章程之规定。临时会议则以传阅书面决议的方式取得董事会批准。所有董事会议出席率均为 100%，有关董事于 2011 年出席会议的情况见下表所列。
A1.2 所有董事皆有机会提出商讨事项列入董事会定期会议议程	是	• 所有董事皆有机会提出商讨事项列入董事会定期会议议程，但在本年度未发生该等事项。
A1.3 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前应至少 14 日发出通知	是	• 每次董事会定期会议均在会议前 14 日发出通知及会议议程和相关资料，董事会临时会议也在合理时间发出通知，以确保所有董事有机会拨冗出席。
A1.4 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备存，并可供董事在任何合理的时段查阅	是	• 董事会秘书负责整理及备存所有董事会及辖下委员会的会议记录及相关会议材料，所有董事可随时查阅。
A1.5 会议记录应对会议上各董事所考虑事项及达致的决定作足够详细的记录	是	• 会议记录对会议审议、表决情况以及各董事发表的意见作客观详细的反映，由各与会董事签字确认。
A1.6 董事可按既定程序咨询独立意见，并由公司支付费用	是	• 对于一些需由专业机构提供意见的事项，公司均主动聘请专业机构出具书面报告提供各董事审阅，包括会计师、律师、评估机构等，费用由公司支付。本年度未有董事单独提出要求公司就有关事项寻求专业独立意见。
A1.7 若主要股东或董事在重大事项上牵涉利益冲突，公司需及时召开董事会，而有关关联董事需放弃表决	是	• 公司已明确若主要股东或董事在重大事项上牵涉利益冲突，在召开董事会会议时，关联董事需放弃表决，有关事项不应以传阅文件方式处理或交由辖下委员会处理。报告期内第六届十五次董事会、第六届十七次董事会、第六届十九次董事会及第六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所有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而其他参与投票的非关联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之人数符合法定人数要求。
A1.8 发行人应就其董事可能会面对的法律行动作适当的投保安排。	否	• 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尚未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但公司已做出实际行动来遵守此条文，目前正在与相关保险公司进行积极洽谈，待履行有关审批程序后将符合条文要求。

## 2011 年度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通讯表决次数	缺席次数
杨根林	8	4	0	4	0
钱永祥	8	4	0	4	0
陈翔辉	8	4	0	4	0
杜文毅	8	4	0	4	0
张杨	8	3	1	4	0
郑张永珍	8	2	2	4	0
方铿	8	2	2	4	0
范从来	8	4	0	4	0
陈冬华	8	4	0	4	0
许长新	8	4	0	4	0
高波	8	4	0	4	0

## A2. 主席及行政总裁

<b>守则原则</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董事会的经营管理和业务的日常管理必须清楚区分，确保权力和授权分布均衡，不致权力仅集中于一位人士。</li> </ul>
<b>公司管治最佳现状</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清晰界定主席及董事总经理的职责，董事会与管理层职能分开，并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中作详细列明，以确保权力和授权分布均衡，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独立性，亦保证了管理层日常营运管理活动的独立性。</li> </ul>

守则条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A2.1 主席及行政总裁的角色应有区分，并不应由一人同时兼任，职责分工应清楚界定并以书面列明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杨根林先生出任第六届董事会主席，钱永祥先生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董事长专注集团发展策略及董事会事项，董事总经理则担任行政总裁职务，在董事会和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支持和协助下，负责统筹和管理集团的业务与运作、执行董事会制定的策略以及作出日常决策。其角色区分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中作详细列明。</li> <li>• 主席与总经理之间不存有任何关系，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相关关系。</li> </ul>

A2.2 主席应确保董事会会议上所有董事均适当知悉当前事项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董事会设立汇报机制，每次定期会议均由总经理向各位董事汇报公司最新运作情况，每年至少4次，主席亦将集团重大事项的决策提交各与会董事集体讨论。</li> </ul>
A2.3 主席须确保董事及时收到充分资讯，有关咨询必须准确清晰完备可靠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主席委派董事会秘书向全体董事及时提供履行董事会责任的一切资料，致力不断改善资讯的素质与及时性，并有义务保证所提供资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li> </ul>
A2.4 主席应确保董事会有效运作，应主要负责厘定每次董事会会议的议程及审议事项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董事会会议议程由主席经与执行董事及董事会秘书磋商并考虑非执行董事动议的所有事项后审定。</li> </ul>
A2.5 主席应确保公司制定良好的企业管治常规及程序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主席在推动公司的企业管治发展中扮演重要角色，委派董事会秘书制定良好的企业管治制度及程序，并督促管理层忠实履行各项制度，保证公司规范运作。</li> </ul>
A2.6 主席应鼓励所有董事全力投入董事会事务，对审议事项进行充足讨论并鼓励董事发表不同意见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主席鼓励所有董事全力投入董事会事务，促进董事对董事会作出有效贡献，并以身作则，力求董事会行事符合公司最佳利益。所有董事在董事会会议上均有充分机会发表各自观点，对审议事项进行讨论，董事会的表决结果亦公正反映了董事的共识。</li> </ul>
A2.7 主席应每年与非执行董事举行一次没有执行董事出席的会议	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董事会成员11人，其中执行董事只有1位，其他均为非执行董事，并有6位董事为外部委任，董事会具有足够的独立性，不会因为执行董事的意见而影响决策。</li> </ul>
A2.8 主席应确保与股东的有效联系，并确保股东意见可传达至董事会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主席重视公司与股东的有效联系，不断推进并改善投资者关系，致力实现股东的最佳回报。所有股东均有权参加股东会议并发表意见，董事会秘书亦会将日常收集的股东的重要意见向董事会汇报。</li> </ul>
A2.9 主席应提倡公开、积极的讨论文化，促进董事之间维持建设性的关系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董事会有良好的讨论氛围，主席同时亦重视董事对董事会所作出的贡献，致力确保执行董事与非执行董事之间维持建设性的关系。</li> </ul>

### A3. 董事会组成

<p><b>守则原则</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董事会应根据发行人业务而具备适当所需技能和经验。董事会中执行董事与非执行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组合应该保持均衡，能够有效地作出独立判断。非执行董事应有足够才干和人数，以使其意见具有影响力。</li> </ul>
<p><b>公司管治最佳现状</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009年6月17日的股东年会批准本公司董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组成了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有11人，其中执行董事1人，非执行董事10人，任期至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日止。非执行董事中有4位由股东单位提名，有6位为公司从外部聘请，包括4位独立非执行董事，保证了董事会足够的独立性，有助于董事会从多角度分析和讨论问题。</li> <li>•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本公司在董事的选举程序上已经引入累积投票制度。董事任期一般为三年，所有董事的任命由股东大会决定，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的连任年限不得超过6年。</li> <li>• 董事会成员具有不同的行业背景，在经验、技能、判断力等方面保持了多样性，令董事会决策更加审慎周详。本届董事会成员分别具有公路行业、工程、投资、财务会计、金融证券、经济管理、企业管理、房地产等多方面的行业背景和专业经验，其中有2位董事具备监管机构要求的会计专业资格和财务管理专长。</li> <li>• 董事会成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包括财务、业务、亲属或其他重大相关的关系。</li> </ul>

守则条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A3.1 在所有企业通讯中列出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已所有企业通讯中披露独立非执行董事，包括公司的年度、半年度报告、公司网站及交易所网站。</li> </ul>
A3.2 发行人应在其网站和交易所网站提供最新董事会成员名单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已在相关网站上载列最新董事会成员名单及履历，并列明其角色、职能和独立性。一旦有成员更换，公司将及时更新相关资料。</li> </ul>

### A4. 委任、重选及罢免

<p><b>守则原则</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新董事的委任程序应正式、经审慎考虑并具透明度，另发行人应设定有秩序的董事接任计划。所有董事均应每隔若干时距即重新选举。发行人必须就</li> </ul>
--------------------	---

	任何董事辞任或遭罢免解释原因。
公司管治最佳现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司在董事会辖下设立提名委员会，由其对董事人选的委任、重选、罢免以及履行程序提出建议，提交董事会审议，最终经由股东大会选举决定。在甄选过程中，提名委员会的参考准则包括有关人士的诚信、其在有关行业的成就及经验、其专业及教育背景、以及其投入的程度，包括能够付出的时间及对相关事务的关注等。</li> <li>有关本年度董事变更情况，请参阅本报告第八章“(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li> </ul>

守则条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A4.1 非执行董事的委任应有制定任期，并需接受重新选举	是	• 董事任期一般为三年，所有董事的任命由股东大会决定，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A4.2 填补临时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应在接受委任后的首次股东大会上接受股东选举。每名董事应轮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是	• 所有董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本公司在董事的选举程序上已经引入累积投票制度。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每三年一届，每名董事的任期三年，三年期满所有董事均需退任。如若连任必须经过股东大会的重新选举。
A4.3 在厘定独立董事独立性时，担任董事超过9年应作为考虑界限	是	• 公司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独立董事任职年限的规定，独立董事连续任职年限不超过6年，以保证充分的独立性。

#### A5. 提名委员会

守则条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A5.1 公司应设立提名委员会，由董事会主席或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主席，成员以独立非执行董事占多数	是	• 本公司董事会辖下已设立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许长新、方铿、陈冬华、高波、张杨，其中3人为独立非执行董事，许长新任委员会主席。
A5.2 公司应书面订明提名委员会具体的职权范围	是	• 公司已订立《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明确委员会的职权和责任，委员会的主要职责见本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A5.3 提名委员会应在公司及交易所网站公开其职权范围	是	• 公司已在公司网站公开了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将有关内容刊载于交易所网站的工作也在积极筹备中，2012年4月1日前将满足条文要求。

A5.4 发行人应提供充足资源保证委员会履行职责，如有需要，应寻求独立专业意见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提供充分资源以满足委员会履行职责。对于一些需由专业机构提供意见的事项，公司均主动聘请专业机构出具书面报告提供各董事审阅，包括会计师、律师、评估机构等，费用由公司支付。本年度未有委员会单独提出要求公司就有关事项寻求专业独立意见。</li> </ul>
A5.5 董事会在选择独立董事时应在股东通函中列明选任的理由和独立性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在涉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的选举时，有关股东大会通告及股东通函中均列明选任该名人士的理由及其独立声明。</li> </ul>

## A6. 董事责任

<b>守则原则</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每名董事需时刻了解其作为发行人董事的职责，以及发行人的经营方式、业务活动及发展。非执行董事应有与执行董事相同的受信责任以及以应有谨慎态度和技能行事的责任。</li> </ul>
<b>公司管治最佳现状</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已订立《董事会议事规则》、各委员会工作细则以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清楚列明各董事的职责，以确保所有董事充分理解其角色及责任。</li> <li>• 董事会秘书负责确保所有董事获取公司最新业务发展及更新的法定资料。</li> </ul>

守则条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A6.1 每名新董事均应在首次接受委任时获得就任须知，确保对发行人业务及运作有适当理解，以及在法律规定和监管政策下的责任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新董事会获委任后将获得一套全面介绍资料及有关培训，其中包括集团业务介绍、董事责任及职务简介和其他法定要求。</li> <li>• 各非执行董事将定期获管理层提供的业务进展汇报、财务目标、发展计划及策略性方案。</li> <li>• 董事会秘书负责确保所有董事取得有关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定要求的最新资料。</li> </ul>
A6.2 非执行董事职责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非执行董事积极参与董事会会议，出任各委员会成员，检查公司业务目标的完成情况，并对董事会决策提供独立意见。</li> <li>• 非执行董事职责包括：</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参与公司董事会会议，在涉及策略、政策、公司表现、问责性、资源、主要委任及操守准则等事宜上，提供独立的意见；</li> <li>— 在出现潜在利益冲突时发挥牵头引导作用；</li> <li>— 应邀出任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其它管治委员会成员；及</li> <li>— 仔细检查发行人的表现是否达到既定的企业目标和目的，并监察公司表现的汇报。</li> </ul>
A6.3 董事应确保能付出足够的时间处理发行人事务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所有董事均勤勉尽职，忠实履行董事责任，2011年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及辖下委员会会议的出席率均令人满意。有关会议出席情况见本章相关内容。</li> </ul>
A6.4 董事会应就有关雇员买卖发行人证券事宜设定书面指引，指引内容应该不比《标准守则》宽松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的董事在2011年内一直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10《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董事会亦就有关雇员买卖公司证券事宜设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雇员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作书面指引。该指引就董事进行证券交易行为的准则并不低于《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要求。报告期内，没有任何董事发生交易本公司股票的行为。</li> </ul>
A6.5 所有董事应参与持续专业发展，发行人应负责安排合适的发展计划培训并提供有关资金经费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所有董事在任期内均有机会获得公司为其安排的专业培训计划。公司将安排合适时机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交易所、证监局举办的专题培训，或将有关最新监管要求和资料通过通讯方式提交给各位，以帮助其更新知识并提高职能和责任。</li> </ul>
A6.6 每名董事应于接受委任时向发行人披露（并于其后定期披露）其于公众公司或组织担任职位的数目及性质以及其它重大承担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每名董事在接受委任时及在委任后，均已定时向公司提供其于其他公司的任职（包括前三年于上市公司任董事、监事职务）情况。有关董事在其他上市公司的任职与兼职情况，已在本年度报告第八章作详细披露。</li> </ul>



A6.7 独立非执行董事应定期出席董事会及委员会，并应出席股东大会，对公司股东的意见有公正的了解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独立非执行董事均能定期出席董事会以及各委员会会议，以其技能、专业为公司决策作出贡献，大部分独立非执行董事均有出席公司股东大会。</li> </ul>
A6.8 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其它非执行董事须透过提供独立、富建设性及有根据的意见对发行人制定策略及政策作出正面贡献。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所有董事均能以审慎负责、积极认真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会议，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经验及特长，对所讨论的事项提供了独立的判断、知识和经验，使董事会能够进行富有成效的讨论并做出迅速而审慎的决策。</li> </ul>

#### A7. 资料提供及使用

<b>守则原则</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应及时获得适当资料，使能够在掌握有关资料的情况下作出决定，并履行职责及责任。</li> </ul>
<b>公司管治最佳现状</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会秘书负责董事所有资料的提供，包括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各次会议文件，定期提供公司业务进展汇报、财务目标、发展计划及策略性方案，以及有关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定要求的最新资料，不断提升资料的素质与及时性。</li> </ul>

守则条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A7.1 会议文件应于董事会/委员会会议日期最少 3 日前送交董事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历次董事会/委员会会议材料均于会议日期最少 5 个工作日前送交各董事，董事会临时会议材料均于会议日期最少前 3 日送交董事，送交方式包括递交、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li> </ul>
A7.2 管理层有责任向董事会及其辖下委员会提供充足的适时资料，以使董事会能够在掌握有关资料的情况下作出决定。各董事能够自行与公司高级管理层联系，作进一步查询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管理层适时向董事会及其辖下委员会提供充足的资料。董事能够自行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建立联系，获取其所需信息，董事会及委员会亦安排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汇报有关业务的最新情况，包括有关将提呈董事会商议事项的背景或说明数据资料、披露文件、预算、预测以及每月财务报表及其它相关内部财务报表。</li> </ul>
A7.3 所有董事均有权查阅董事会文件及相关资料，若有董事提出问题，发行人必须采取步骤以尽快作出尽量全面的回应。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所有董事会文件及相关资料由董事会秘书备存，各董事可随时查阅。董事会及委员会亦安排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汇报有关业务的最新情况时，同时回应提问。</li> </ul>

## B.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 B1. 薪酬及披露的水平及组成

守则原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发行人应披露董事薪金政策及其他与薪酬相关的事宜，应设有正规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执行董事薪金及全体董事的薪酬待遇的政策。任何董事不得参与厘定本身薪酬。</li> </ul>
公司管治最佳现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已设立提名、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其职责范围包括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除 2 名外聘非执行董事与 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领取董事酬金外，其余董事均未在公司领取董事酬金。独立董事的薪酬标准乃参考市场平均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而厘定。执行董事在公司领取管理薪金。本年度，各董事均未有参与厘定本身薪酬。</li> <li>• 本年度，本公司支付给 2 位外聘非执行董事的酬金为每人港币 300 千元，支付给 4 位独立董事的酬金为每人人民币 60,000 元。独立董事除酬金外未在公司领取其他报酬。</li> </ul>

守则条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B1.1 薪酬委员会应就其他执行董事的薪酬建议咨询主席或行政总裁, 如有需要应寻求专业意见	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于本年度，除董事总经理担任执行董事外，公司未有其他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领取管理薪酬，并未领取董事报酬。</li> </ul>
B1.2 薪酬委员会职责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已订立《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明确委员会的职权和责任，其职责范围不限于守则条文。本公司薪酬委员会担任董事会顾问的角色，董事会保留批准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层薪酬的最终权力。</li> </ul>
B1.3 薪酬委员会应在交易所及公司网站公开其职权范围，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已在公司网站公开了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将有关内容刊载于交易所网站的工作也在积极筹备中，2012 年 4 月 1 日前将满足条文要求。</li> </ul>
B1.4 并获足够资源履行职责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将提供充分资源以满足委员会履行职责。</li> </ul>
B1.5 发行人应在其年报内按薪酬等级披露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金详情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已在年度报告及帐目内具名披露每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有关详情见本年度报告第八章“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li> </ul>
B1.6 若薪酬委员会对董事会的薪酬决议有异议，须在《企业管治报告》中披露详情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年度公司董事会及薪酬委员会在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薪酬安排中未发生条文所指事项。</li> </ul>

B1.7 执行董事的薪酬应有颇大部分的报酬与公司及个人表现挂钩	是	• 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由岗位工资、绩效奖金和公司为其本人退休金计划所作供款三部分组成，薪酬已普遍与公司及个人表现挂钩。
B1.8 发行人应在年度报告中具名披露每名高管人员元酬金	是	• 公司已在年度报告及帐目内具名披露每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有关详情见本年度报告第八章“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B1.9 董事会应定期评核其表现	是	• 董事会及薪酬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管理层的考核，设定的绩效目标包括经营收入、业务成本、利润指标以及各项营运管理业务目标等，董事会根据每年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评定管理层的绩效。

## C. 问责及核数

### C1. 财务汇报

<b>守则原则</b>	• 董事会应清晰、全面地评核公司的表现、情况及前景。
<b>公司管治最佳现状</b>	• 董事会在所有向股东发布的历次定期财务汇报中，力求做到内容完备，以同时符合香港及上海两地交易所的监管要求，并不断完善管理层讨论分析，全面披露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项目发展状况。同时，主动增加信息量，包括公司的经营环境、发展战略、企业文化等信息，加强企业管治报告，对本集团的经营管理状况及前景作出全面、客观、公正、清晰的表述。

守则条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C1.1 管理层将提供充分的解释及足够的资料，供董事会评审有关事宜	是	• 公司管理层在历次董事会均向董事提供公司的业务进展汇报、财务目标、发展计划及策略性方案等综合报告，让所有董事可以就提交给他们批准的财务及其它数据资料，作出有根据的评审。
C1.2 管理层应每月向董事会成员提供更新资料，列载发行人的营运或财务表现	是	• 根据新的守则条文要求，本公司已从 2012 年度开始向各位董事每月递交《运营情况简讯》或其他需要董事审核的资料，足以让董事掌握公司的阶段性经营管理情况。
C1.3 董事应承认其有编制帐目的责任；核数师应在报告中就他们的责任作出声明；若董事知道有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况可能会	是	• 董事负责监督编制年度账目，使该账目能真实及公平地反映集团在有关年度的业绩及现金流向的状况。核数师亦在其报告中列明了董事的申报责任。

严重影响发行人持续经营的能力，董事应在《企业管治报告》清楚显著披露及详细讨论此等不明朗因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并未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况可能会严重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li> </ul>
C1.4 董事应在年报内讨论及分析集团表现的独立叙述内，阐明发行人对长远产生或保留价值的基础（业务模式）及实现发行人所立目标的策略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司年报中除了管理层对业务的讨论分析外，另设立“董事会报告”章节，对集团表现及发展战略进行独立叙述，有关详情见本年度报告第四章“董事会报告”部分内容。</li> </ul>
C1.5 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涉及股价敏感资料的通告及其他财务资料内，对公司表现作出平衡、清晰及明白地评审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会在所有向股东发布的通告中，对本集团状况及前景作出了客观、公正、清晰的表述。</li> </ul>
<b>建议最佳常规：</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司除发布年度业绩与中期业绩报告，亦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编制并发布第一季度及第三季度业绩报告。公司于有关季度结束后 30 日内公布及刊发季度财务业绩，而所披露的资料，足以让股东评核公司的表现、财务状况及前景。</li> </ul>		

## C2. 内部监控

<b>守则原则</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会应确保发行人的内部监控系统稳健妥善而且有效，以保障股东的投资及发行人的资产。</li> </ul>
<b>公司管治最佳现状</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建立并推行内部监控系统，不时检讨有关财务、经营和监管的控制程序，保障集团资产及股东权益。报告期内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有关详情见本章“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li> <li>公司在组织架构中设立内部审计部门，按照不同业务及流程定期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及内部控制活动进行检查、监督与评价，并聘任外部审计机构定期对本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审计，并以审计报告的形式提供独立客观的评价与建议。</li> </ul>

守则条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C2.1 董事应最少每年检讨 1 次内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目前公司已建立内部监控系统，本年度公司内控</li> </ul>

部监控系统(包括财务监控、运作监控及合规监控以及风险管理功能)是否有效		部门及外聘独立审计机构分别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预审、整改、审计及评价工作,有关内部控制详情见本年度报告“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内容。
C2.2 董事会在进行检讨时应特别考虑发行人在财务汇报职能方面的资源、员工资历和经验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有足够的资源以支持财务汇报职能的开展,相关员工也具有岗位要求的资历和经验,并且在每年都有机会接受有针对性的专业培训。</li> </ul>
<p><b>建议最佳常规:</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年度,公司针对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控制措施、信息与沟通、监督这5个方面,对内控制度的合理性、内控体系的完整性和有效性以及运行与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和自我评价工作,有关检讨的内容包括并不限于守则条文C.2.3及C.2.4的内容,有关检讨的结果见本年度报告“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内容。</li> <li>• 公司在所有向股东发布的通告中均确保所披露的是有意义的资料,各董事保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li> </ul>		

### C3. 审核委员会

<b>守则原则</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审核委员会应具有清晰的职权范围,包括就如何应用财务汇报和内部监控原则作出安排,并于公司核数师保持适当关系。</li> </ul>
<b>公司管治最佳现状</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董事会设有审计委员会,成员为陈冬华、范从来、杜文毅,皆具有财务管理方面的专业技能和经验,成员全是非执行董事,其中陈冬华、范从来为独立董事,陈冬华先生为具有专业资格和财务管理专业经验的独立董事,并担任审计委员会主席。</li> <li>• 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监督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审核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内控制度,包括财务监控及风险管理等,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以及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的职责范围详列于《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li> <li>• 2011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包括4次定期报告审核会议以及1次与外部会计师就年度业绩审计工作召开的沟通会议,全体委员均有出席,</li> </ul>

	<p>皆有管理层及财务总监向其汇报公司财务状况及有关内部监控的重大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年度，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外聘核数师直接联系了 2 次，分别在编制年度审计报告及半年度审阅报告前，了解其核数师报告的编订程序及原则，并就有关问题与核数师进行商讨，以作为评核依据。</li> </ul>
--	---

守则条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C3.1 审核委员会完整记录由正式委任的秘书保存，并有委员会全体成员确认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董事会秘书负责整理及备存委员会的会议记录及相关会议材料，会议记录对会议审议及表决情况作客观详细的反映，由各与会董事签字确认。</li> </ul>
C3.2 现任核数师的前任合伙人不得担任审核委员会成员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审计委员会的所有成员皆非外聘核数师的前任合伙人。</li> </ul>
C3.3 审核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司已订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详细列明了审计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及工作程序及董事会所授予的权力，满足守则条文的要求。</li> </ul>
C3.4 审核委员会应在交易所及公司网站公开其职权范围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司已在公司网站公开了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将有关内容刊载于交易所网站的工作也在积极筹备中，2012 年 4 月 1 日前将满足条文要求。</li> </ul>
C3.5 董事会应就外聘核数师的选任或罢免取得审核委员会的意见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审计委员会就外聘核数师的选任或罢免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方为有效。</li> </ul>
C3.6 审核委员会应获提供充足资源以履行其职责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审计委员会可以及时获取相关资料，并按既定程序获取所需的独立专业意见，费用由本公司支付。本年度未发生该等事项。</li> </ul>
C3.7 审核委员会应担任发行人与外聘核数师之间的主要代表，监察二者之间的关系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审计委员会发挥了公司与外聘核数师的协调职能，就有关审计事项与核数师进行充分沟通，并负责监察公司与核数师的关系，确保核数师的独立性。</li> </ul>

**建议最佳常规：**

- 公司目前正在制定《反舞弊管理办法》，明确审计委员会及内部纪检监察部门的相关责任及职权范围，建立举报机制，设立并公布专门举报电话及电子信箱，让雇员及其他与公司利益相关者有保密的渠道向审计委员会及内部纪检监察部门汇报不当事宜。

## D. 董事会权力的转授

### D1. 管理功能

守则原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发行人应明确特别要董事会作决定的事项以及可以转授于管理层处理的事宜，并指示管理层那些事项须由董事会批准。</li></ul>
公司管治最佳现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董事会的主要职权包括召集股东大会；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及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及利润分配方案；拟定公司合并、分立、解散的方案及重大收购或出售方案等，并执行股东大会决议。</li><li>• 《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均列明了需要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事项。董事会可以将其部分职权转授予专门委员会、董事工作小组及管理层，并指出须由董事会批准的事项。</li></ul>

守则条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D1.1 董事会将管理及行政方面的权力转授予管理层时，必须同时就管理层的权力给予清晰的指引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主要职权包括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定的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等，执行董事会决议。管理层在行使职权时不能超越其职权范围及董事会决议。董事会已对管理层的权利及职责作出了清晰的指引。</li></ul>
D1.2 发行人应分别确定保留于董事会的职能及转授予管理层的职能，并作出定期检讨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公司在订立的《总经理工作细则》中详细列明了管理层的职权范围以及哪些事项须由董事会作出决议，并作出定期检讨。</li></ul>
D1.3 发行人应披露董事会与管理层的各自职责，以及如何对发行人负责并作出贡献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中明确列载了董事会与管理层之间的职责分工，并已在公司网站公布。公司亦在每年的年度报告中对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表现进行检讨。</li></ul>
D1.4 董事应清楚了解既定的权力转授安排，发行人应有正式的董事委任书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每名新任董事均获正式委任书，订明有关委任的主要条款及条件。同时，董事在转授有关权力时亦按照相关授权委托程序进行。</li></ul>

## D2. 董事会辖下的委员会

守则原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董事会辖下各委员会的成立应订有书面的特定职权范围，清楚列载委员会权力及职责。</li> </ul>																																																												
公司管治最佳现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董事会辖下设有 3 个专门委员会，包括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充分考虑各位董事的专业技能及经验选任各委员会成员，使各委员会的工作能高效开展。其中审计委员会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成员大部分由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考虑到委员会职责的合理性及满足管治要求，公司目前拟将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重组设立为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两个委员会，有关委员会的设置将于 201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对董事进行重选后完成。</li> <li>• 各委员会均订有明确的工作细则，清楚列载各委员会的权力及职责，以及事务处理程序。</li> <li>• 各委员会会议定期召开，并向董事会汇报其工作进度及讨论结果，大部分成员均能积极参与委员会事务。董事会秘书全面协助各委员会工作的开展。</li> </ul> <p><b>2011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出席情况（出席次数/会议次数）</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姓名</th> <th>职务</th> <th>战略委员会</th> <th>审计委员会</th> <th>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th> </tr> </thead> <tbody> <tr> <td>杨根林</td> <td>董事长</td> <td>2/2</td> <td>-</td> <td>-</td> </tr> <tr> <td>钱永祥</td> <td>执行董事</td> <td>2/2</td> <td>-</td> <td>-</td> </tr> <tr> <td>陈祥辉</td> <td>非执行董事</td> <td>2/2</td> <td>-</td> <td>-</td> </tr> <tr> <td>张杨</td> <td>非执行董事</td> <td>-</td> <td>-</td> <td>1/1</td> </tr> <tr> <td>杜文毅</td> <td>非执行董事</td> <td>-</td> <td>5/5</td> <td>-</td> </tr> <tr> <td>郑张永珍</td> <td>非执行董事</td> <td>2/2</td> <td>-</td> <td>1/1</td> </tr> <tr> <td>方铿</td> <td>非执行董事</td> <td>-</td> <td>-</td> <td>1/1</td> </tr> <tr> <td>范从来</td> <td>独立董事</td> <td>2/2</td> <td>5/5</td> <td>-</td> </tr> <tr> <td>陈冬华</td> <td>独立董事</td> <td>-</td> <td>5/5</td> <td>-</td> </tr> <tr> <td>许长新</td> <td>独立董事</td> <td></td> <td></td> <td>1/1</td> </tr> <tr> <td>高波</td> <td>独立董事</td> <td></td> <td></td> <td>1/1</td> </tr> </tbody> </table> <p>各委员会于 2010 年度工作报告见本章内容。</p>	姓名	职务	战略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根林	董事长	2/2	-	-	钱永祥	执行董事	2/2	-	-	陈祥辉	非执行董事	2/2	-	-	张杨	非执行董事	-	-	1/1	杜文毅	非执行董事	-	5/5	-	郑张永珍	非执行董事	2/2	-	1/1	方铿	非执行董事	-	-	1/1	范从来	独立董事	2/2	5/5	-	陈冬华	独立董事	-	5/5	-	许长新	独立董事			1/1	高波	独立董事			1/1
姓名	职务	战略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根林	董事长	2/2	-	-																																																									
钱永祥	执行董事	2/2	-	-																																																									
陈祥辉	非执行董事	2/2	-	-																																																									
张杨	非执行董事	-	-	1/1																																																									
杜文毅	非执行董事	-	5/5	-																																																									
郑张永珍	非执行董事	2/2	-	1/1																																																									
方铿	非执行董事	-	-	1/1																																																									
范从来	独立董事	2/2	5/5	-																																																									
陈冬华	独立董事	-	5/5	-																																																									
许长新	独立董事			1/1																																																									
高波	独立董事			1/1																																																									



守则条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D2.1 董事会应向委员会提供充分清楚的职权范围，使委员会能适当地履行其职责	是	• 公司董事会下设立的3个委员会分别订立工作细则，指导其决策程序与行为。就委员会的职权范围，请见“A4 委任、重选及罢免”、“B1 薪酬及披露的水平及组成”及“C3 审核委员会”。
D2.2 各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应规定其要向董事会汇报委员会决定及建议	是	• 各委员会于每次会议后均向董事会汇报其决定及建议，并将须由董事会决定的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 D3. 企业管治职能

守则条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D3.1 董事会的职权范围应包括企业管治方面的职能	是	• 董事会负有企业管治方面的职责，督促管理层建立合规组织结构与制度，在日常营运管理中遵循《企业管治守则》及其他法律及监管方面的规定，并在年度报告中进行总结检讨。
D3.2 董事会应负责履行企业管制职责，亦可指派予一个或多个委员会	是	• 公司的企业管制职责由董事会直接负责，并未设立专门委员会或指派予其他委员会。

### E. 与股东的沟通

#### E1. 有效沟通

守则原则	• 董事会应负责与股东持续保持对话，尤其是藉股东周年大会或其他全体会议与股东沟通及鼓励他们参与。
公司管治最佳现状	• 董事会负责与股东的保持持续沟通，将股东周年大会或其他临时股东会议视作与个人股东接触的主要机会，公司在股东会议最少前21天发出股东通函，公司在股东周年大会最少前45天发出通告，详细列明大会审议事项及表决程序。所有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

守则条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E1.1 会议主席应在股东大会上就每项实际独立的事宜分别提出议案	是	• 每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实际独立的事宜，均以个别议案分别提出，未出现过捆绑决议案的事项，包括董事的选任。

E1.2 董事会主席应出席股东周年大会，并安排各委员会主席或成员在会上回答股东提问。管理层应确保外聘核数师出席股东周年大会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董事会主席均有亲身出席股东周年大会并主持会议，并安排各委员会代表及公司管理层在会上就股东提问作出回应。每年独立董事就年度内需独立审批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并向股东汇报，及在股东会回答股东提问。公司亦安排外聘核数师的代表出席股东周年大会，如有需要对相关问题作出回应，或担任大会监票人的角色。</li> </ul>
E1.3 发行人应于股东周年大会前至少 20 个营业日发出通知，临时股东大会则举行前至少 10 日发出通知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据其他相关要求，公司在任何股东大会前至少 45 天发出通知，完全符合守则条文要求。</li> </ul>
E1.4 董事会应制定股东通讯政策，并定期检讨确保其有效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专门负责与股东的日常沟通已，公司已在网站和相关通告中公布了相关通讯方式，股东有顺畅的渠道向公司提出咨询，公司亦安排专人对相关咨询作出及时回应。</li> </ul>

## E2. 以投票方式表决

<b>守则原则</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发行人应确保股东熟悉以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的详细程序。</li> </ul>
<b>公司管治最佳现状</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订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明确列载股东大会的投票方式及表决程序，并确保程序符合《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亦会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有关投票表决的详细程序。</li> <li>• 公司对所有出席会议表决的股份均确认其有效性，委任外聘核数师及股东代表为监票员，并委任律师对最后的表决结果出具法律意见书，表决结果在指定报章及网站公布。</li> </ul>

守则条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E2.1 大会主席应在会议开始前解释投票表决及股东提问的程序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股东大会通告及随附的通函内详细列明大会审议事项及表决程序，同时有关程序也在大会上作说明；大会主席于投票时披露持有委任代表投票权。大会主席安排会议程序及股东提问，在所有股东对议案充分了解的前提下进行大会表决。</li> </ul>

## F. 公司秘书

<b>守则原则</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秘书在支持董事会上担当重要角色，确保董事会成员之间信息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会政策及程序。公司秘书负责透过主席及 / 或行政总裁向董事会提供管治事宜方面意见，并安排董事的入职培训及专业发展</li> </ul>
<b>公司管治最佳现状</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安排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会秘书，承担公司秘书于董事会会议的角色，并设立专门的董事会秘书室以保证其工作顺利开展提供资源。公司订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列明其职权范围和工作职责。董事会秘书在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运作及公司管治中承担重要角色。此外，本公司外聘专业公司秘书协助本公司处理香港上市规则及香港公司条例的合规事项。</li> <li>• 董事会秘书于 2011 年已参加 15 小时由香港秘书公会举办的相关专业培训</li> </ul>

守则条文	是否遵守	公司管治程序
F1.1 公司秘书应是发行人雇员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由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姚永嘉先生兼任。本公司外聘专业公司秘书。</li> </ul>
F1.2 公司秘书的遴选、委任或解雇应经由董事会批准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秘书遴选、委任符合守则条文的相关规定。</li> </ul>
F1.3 公司秘书应向董事会主席或行政总裁汇报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秘书负责董、监事所有资料的提供，董事会秘书负责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各次会议文件，定期提供公司业务进展汇报、财务目标、发展计划及策略性方案，以及有关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定要求的最新资料，不断提升资料的素质与及时性，以保证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能够在掌握有关资料的情况下作出决定，并履行职责及责任。</li> </ul>
F1.4 所有董事可取得公司秘书的意见及服务，以确保董事会程序及所有适用法律、规则及规例均获得遵守	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董事会秘书与所有董事保持紧密联系，及时提供公司重大信息及有关最新规则，就企业管治及遵守规章事宜向董事提供意见，以确保董事会的运作符合程序。就涉及公司秘书于香港上市规则及香港公司条例的事项，董事会秘书与公司秘书保持紧密联系。</li> </ul>

#### **（四）信息披露**

本公司忠实履行法定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及程序，真实、准确和完整地披露可能对广大投资者的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充分的知情权。董事会秘书是本公司信息披露的执行人。自上市以来，本公司一直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努力遵循相关法律和上市规则的规定，忠实履行法定信息披露义务，并在此基础上，公司主动了解投资者的关注重点，有针对性地增加自愿信息披露内容，以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增强公司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得到了恰当的遵守，本公司根据法定披露要求及临时重大事项在境内外公开同步发布公告 49 则，包括 4 次定期报告以及 28 次临时公告及相关内容，客观、详细披露了公司的业绩和财务信息、分红派息、日常经营状况、项目投资、融资活动、关联交易、董事、监事换届变更、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等方面的重要信息和重大事项进展的详细资料。有关公告内容已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及本公司网站。

#### **（五）投资者关系与沟通**

投资者关系是上市公司谋求自身价值最大化的主动行为，本公司管理层一贯倡导积极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并已订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从管理架构和内部制度上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向投资者充分披露有关信息，通过定期与临时公告及时披露重大信息以及可能影响投资者利益的有关事态，致力提高信息披露资料的素质。公司网站是构建投资者关系的另一重要平台，公司利用网站定期公布有关经营动态及资讯信息等投资者感兴趣的资料，使投资者及时清晰了解公司的最新发展情况，提高公司透明度。我们也通过网络交流平台回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进行一些简要的沟通。作为一种公平、环保和低成本的沟通方式，公司将会进一步加强网站内容的管理和建设，为投资者提供更丰富和及时的资讯。

投资者关系工作的核心是有效沟通。本公司通过各种平台与渠道和境内外所有关注公司的投资基金、分析机构进行充分有效的双向沟通，一方面向投资者传递其所关注的信息，增强其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另一方面帮助公司广泛收集市场反馈，提高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水平。本年度公司通过业绩推介会、新闻发布会、境

内外路演、日常接待投资者和分析员来访、电话会议等多种形式保持与境内外传媒及投资者的紧密联系，主要活动通过以下方式开展：

◇ 通过投资者热线、公司网站和电子信箱，及时回应投资者查询，日常和投资者日常电话、邮件沟通达130多次。

◇ 接待投资者和分析员公司现场调研，或召开专场电话会议，日常接待境内外投资者来访42批64人次。

◇ 开展各项推介活动，包括举办业绩推介路演与新闻发布会、境外路演活动以及参加各类投资者论坛，与投资者进行面对面的交流，2011年本公司参加或组织的大型推介活动11场，主要包括：

1月	— 参加瑞银集团在上海举办的第10届“大中华投资论坛”
3月	— 在香港召开2010年度业绩发布会及路演活动
4月	— 参加野村证券在杭州举办的A股投资论坛
5月	— 参加德意志银行首届亚洲概念新加坡峰会 — 参加麦格理在香港举办的大中华年会
6月	— 参加摩根大通在北京举办的投资者会议
8月	— 在香港举行2011年中期业绩发布会及路演活动
9月	— 公司召开网上中期业绩说明会 — 管理层赴澳洲进行投资者推介路演活动 — 管理层赴日韩进行投资者推介路演活动
11月	— 参加美林证券在北京举办的中国投资峰会

本公司坚持通过积极的投资者关系活动，提高公司透明度，加强双方的沟通，从而加深投资者对公司业务的了解和信任，树立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促进市场对公司的认同和拥护，使公司的业务发展潜力和实际价值能在市场中得到充分反映。同时，也通过投资者关系活动广泛收集市场反馈，提高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在年度和半年度业绩公布后对长期密切跟踪公司的分析员进行感官调查，收集他们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战略的意见和建议，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放投资者关系管理调查问卷，了解市场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沟通模式、信息披露质量等的评价与建议以及对公司的关注点。这些工作将为下一步制定有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以及组织好各项有针对性的投资者关系活动奠定基础。

## （六）股东回报

自上市以来,本公司一直保持股东高额回报,已连续 15 年不间断派发现金股利,累计派发现金股利约人民币 136.84 亿元。2011 年度,董事会建议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36 元,约为本年度可分配利润(净利润扣除 10%法定公积金为基准)的 83.96%,派息率达 74.64%。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每股盈利(元)*	0.164	0.133	0.233	0.318	0.308	0.399	0.493	0.482
每股股息(含税) (元)	0.145	0.145	0.19	0.27	0.27	0.31	0.36	0.36
派息率%	88.41	109.02	81.55	84.90	87.66	77.66	73.0	74.64

\* 每股盈利为该年度用于股利分配的利润基准

\* 2005 年度公司派发未分配利润之特别股息

保证股东的长期稳定回报是公司的首要责任,从兼顾投资者长远利益和当前收益的角度出发,公司在未来年度仍将维持稳定的派息政策。

## （七）境内外审计师

根据于2010年12月刊发的《有关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内地注册成立公司采用内地的会计及审计准则以及聘用内地会计师事务所的咨询总结》及修订的香港上市规则,在香港上市的内地注册成立发行人获准许采用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其财务报表,而经中国财政部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内地会计师事务所获准许采用中国审计准则为此等发行人提供服务。

鉴于香港联交所接受采用中国会计准则及中国审计准则及聘用内地会计师事务所,为提高效率及降低披露成本,自2011年1月1日起的会计年度,本公司董事会将仅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一份财务报表并安排财政部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内地会计师事务所进行该财务报表的审计。

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继续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1 年度的境内审计师,审计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的财务报表,并承接国际审计师按照香港上市规则应尽的职责,本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970 千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财政部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担任在香港上市的内地注册成立公司的申报会计师及 / 或核

数师的执业会计师事务所。

该审计师自 200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已连续提供审计服务 9 年。于 2008 年度及 2010 年度，该审计师更换了负责本公司审计业务的合伙人。

自2011年1月1日起的会计年度，股东大会不再聘任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本公司香港核数师。

股东大会另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同时担任本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师，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80 千元。

## 七、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由于股改完成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满足限售条件及办理完相关手续后分批上市流通，股份结构发生变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383,090,647	67.15%	-3,332,887,902	50,202,745	1%
1、国家持股	2,742,578,825	54.44%	-2,742,578,825	0	-
2、国有法人持股	589,059,077	11.69%	-589,059,077	0	-
3、其他内资持股	51,452,745	1.02%	-1,250,000	50,202,745	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1,452,745	1.02%	-1,250,000	50,202,745	1%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654,656,853	32.85%	3,332,887,902	4,987,544,755	99%
1、人民币普通股	432,656,853	8.59%	3,332,887,902	3,765,544,755	74.74%
2、境内上市外资股	-	-	-	-	-
3、境外上市外资股	1,222,000,000	24.26%	0	1,222,000,000	24.26%
4、其他	-	-	-	-	-
三、股份总数	5,037,747,500	100%	0	5,037,747,500	100%

#### 1、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两大股东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及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原“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所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 3,331,637,902 股已满足 60 个月的限售期，本公司根据相关要求办理了解禁流通手续，有关流通申请经本公司上报江苏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批准后，于 2011 年 5 月 20 日解禁获得上市流通权。

其他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共计 1,250,000 股，办理完相关流通手续后于 2011 年



7月29日上市流通。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余额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2,742,578,825	2,742,578,825	0	0	大股东履行股改承诺	2011-5-20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589,059,077	589,059,077	0	0	大股东履行股改承诺	2011-5-20
境内法人股东	51,452,745	1,250,000	0	50,202,745	未办理完有关上市流通手续	2011-7-29
合计	3,383,090,647	3,332,887,902	0	50,202,745	-	-

## 3、有关限售股份流通提醒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已满足流通条件的境内法人股份中仍有 50,202,745 股未办理有关上市流通手续。根据流通条件，该部分股份需在完成股份补登记并偿还完公司大股东代其垫付的对价后方能上市流通，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每隔 6 个月一次为已办理完上述手续的股东提出流通申请。

本公司特此提醒尚未办理有关上市流通手续的法人股股东尽快与公司取得联系，争取早日获得流通权。

### (二)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本公司于 1997 年 6 月 27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发行并上市 H 股 12.22 亿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3.11 元港币。
- 2、本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 22 日至 12 月 23 日以上网定价发行和向二级市场投资者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向境内投资者发行社会公众股（A 股）1.5 亿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20 元，于 2001 年 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 3、本公司第一级美国预托证券凭证计划（ADR）于 2002 年 12 月 23 日生效，并在美国场外市场挂牌交易。
- 4、本公司于 2006 年 5 月 16 日实施股改方案，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 A 股股东无偿支付 4,800 万股股票对价上市流通，A 股流通股份由 15,000 万股增至 19,800 万

股。本次股改未涉及股份总数的变化。

- 5、自 2007 年 5 月 16 日起，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满足限售条件及办理完相关手续后分批上市流通，第一批 103,260,554 股，第二批 36,073,799 股，第三批 11,819,527 股，第四批 57,644,500 股，第五批 14,087,700 股，第六批 2,851,900 股，第七批 4,827,000 股，第八批 4,091,873 股，第九批 3,331,637,902 股，第十批 1,250,000 股，流通日期分别为 2007 年 5 月 16 日、2007 年 6 月 14 日、2007 年 7 月 27 日、2008 年 2 月 27 日、2008 年 10 月 10 日、2009 年 6 月 8 日、2010 年 3 月 10 日、2010 年 12 月 17 日、2011 年 5 月 20 日、2011 年 7 月 29 日。截至本报告期末，A 股流通股份增至 3,765,544,755 股，约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74.74%。该部分股份流通未涉及股份总数的变化。
- 6、本公司 11 亿公司债券于 2008 年 7 月 28 日—30 日通过网上、网下发行成功，票面利率 5.40%，债券期限 3 年期，并于 2008 年 8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债券简称“08 宁沪债”，债券代码“122010”。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的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公司债券	2008-07-28	100 /张	1100 万张	2008-08-12	1100 万张	2011-07-28

### (三) 主要股东情况

#### 1、报告期末股东数

	2011 年末 (户)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 (户)
股东总数	46,137	44,881

#### 2、公司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1)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拥有本公司股份前十名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股)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0	2,742,578,825	54.44	0	无	国有法人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0	589,059,077	11.69	0	无	国有法人
Mondrian Investment Partners Limited	-10,044,000	85,820,000	1.70	0	未知	境外法人
Blackrock, Inc.	74,678,278	74,678,278	1.48	0	未知	境外法人
Columbia Wanger Asset Management, L.P.	63,878,000	63,878,000	1.27		未知	境外法人

Macquarie Group Limited	61,290,430	61,290,430	1.22	0	未知	境外法人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7,940,789	49,640,398	0.99	0	未知	其他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822,458	25,822,458	0.51	0	未知	其他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198,391	18,198,391	0.36	0	未知	其他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915,913	17,793,761	0.35	0	未知	其他

**注：十大股东持股相关情况说明：**

- (a)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 (b)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本公司关联方、战略投资者和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而成为本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 (c) H 股股东的股份数目乃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而备存的登记。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A 股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种类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2,742,578,825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589,059,07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9,640,39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822,458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198,39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7,793,761	人民币普通股
裕隆证券投资基金	10,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36,895	人民币普通股
昆山市土地开发中心	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 TRUST	7,328,527	人民币普通股

**(3)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建投中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410,000	2007 年 5 月 16 日	0	注 1
2	其他社会法人股	28,802,745	2007 年 5 月 16 日	0	注 1

注1：应先征得代其垫付对价的非流通股股东的同意，垫付的对价由相关非流通股股东偿还，偿还时可以选择偿还被垫付数量的股份，或偿还该股份按宁沪高速股改实施日后的五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价折算成的等额现金，再由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该等股份的上市流通申请。

(4)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就本公司所知，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而备存的登记册，下述人士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面值之 5%或以上权益或淡仓：

名称	身份	直接权益	持股数目	占 H 股 (总股份) 比例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是	2,742,578,825(L)	(54.44%)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1)	其他	是	589,059,077(L)	(11.69%)
Mondrian Investment Partners Limited	投资经理	是	85,820,000 (L)	7.02% (1.70%)
Blackrock, Inc.	受控法团权益	是	74,678,278 (L)	6.11% (1.48%)
Columbia Wanger Asset Management, L.P.	投资经理	是	63,878,000(L)	5.23% (1.27%)
Macquarie Group Limited	受控法团权益	是	61,290,430(L)	5.02% (1.22%)

註: (L)代表好倉; (S)代表淡倉

(1)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因所控制的下述法团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的权益，视为持有的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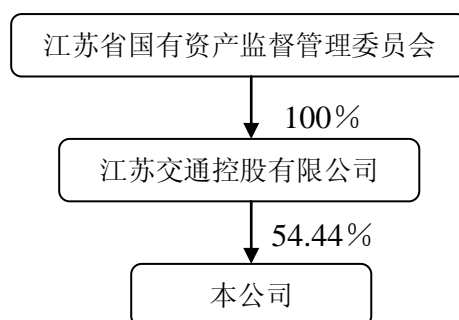
除上文披露者外，据本公司所知，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并无任何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需披露之其他人士。

### 3、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名称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根林
成立日期	2000-9-15
注册资本	168 亿元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在省政府授权范围内，从事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关交通基础设施、交通运输及相关产业的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按章对通行车辆收费；实业投资，国内贸易。

#### 4、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



#### 5、主要股东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占本公司11.69%的股份）完成了改制更名，变更前后的情况如下：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公司名称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全民所有制企业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傅育宁	李建红
注册资本	人民币5亿元	人民币15亿元
成立日期	1993-12-18	1993-12-18
经营范围	主营公路、桥梁、码头、港口、航道的投资管理；交通基础设施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的开发、研制和产品的销售等。	公路、桥梁、码头、港口、航道基础设施的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投资管理；交通基础设施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的开发、研制和产品的销售；建筑材料、机电设备、汽车及配件、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

#### （四）购买、出售及赎回本公司股份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附属子公司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股份之行为；也未发生任何人士根据本公司或附属公司在任何时间发行或授予的可转换证券、期权、权证或其他类似权利，行使转换权或认购权。

#### **(五) 优先购股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并无优先购股权规定公司需按持股比例向现有股东呈请发售新股之建议。

#### **(六) 公众持股**

根据公开资料及董事知悉，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在刊发本报告的最后实际可行日期的公众持股数量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

#### **(七) 股东放弃或同意股息的安排**

报告期内，并无任何股东放弃任何股息的安排。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起止日期
杨根林	男	59	董事长	2010年7月至2012年
钱永祥	男	48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9年6月至2012年
张 杨	女	48	非执行董事	2009年6月至2012年
陈祥辉	男	49	非执行董事	2009年6月至2012年
杜文毅	男	49	非执行董事	2009年6月至2012年
张永珍	女	80	非执行董事	2009年10月至2012年
方 铿	男	74	非执行董事	2009年10月至2012年
范从来	男	50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9年6月至2012年
陈冬华	男	37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9年6月至2012年
许长新	男	49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9年10月至2012年
高波	男	50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9年10月至2012年
常青	男	49	监事会主席	2011年3月至2012年
孙宏宁	男	51	监事	2009年10月至2012年
胡 煜	女	37	监事	2009年6月至2012年
严师民	男	58	监事	2009年6月至2012年
邵莉	女	34	监事	2009年6月至2012年
刘 伟	女	56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0年1月至2011年9月
赵佳军	男	45	副总经理	2010年1月至2012年12月
尚 红	女	49	副总经理	2010年12月至2013年11月
田亚飞	男	46	总经理助理	2010年2月至2013年1月
姚永嘉	男	48	总经理助理兼董事会秘书	2010年12月至2013年11月
李惠芬	女	51	香港公司秘书	2011年6月至2012年5月

#### 注:

- 1、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其配偶或子女及其通过控制30%或以上股份的公司、信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股票期权以及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 3、李惠芬主要为本公司提供专业香港公司秘书服务，并非本公司员工。

## (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十次监事会推选常青先生任本公司监事，有关议案经 2011 年 3 月 18 日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六届十一次监事会选举常青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本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六届十五次董事会聘任尚红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姚永嘉先生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2011 年 9 月，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刘伟女士因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公司所有职务。

## (三) 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	现时职务	任职期间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
杨根林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 年 8 月起至今	是
常青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0 年 12 月起至今	是
孙宏宁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3 年 5 月起至今	是
陈祥辉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3 年 5 月起至今	是
杜文毅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审计部部长	2007 年 11 月起至今	是
张杨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7 年 4 月起至今	是
胡煜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部总经理	2010 年 5 月起至今	是

## (四) 董事、监事在其他上市企业的任职及兼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	现时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是
	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是
孙宏宁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永珍	大庆石油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是
	南京爱立信熊猫通讯有限公司	董事	是



方铿	亿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是
	富联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范从来	南京新港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陈冬华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胡煜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是

### （五）年度报酬情况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代表董事会，拟定非执行董事与独立董事袍金方案，制定基准根据境内外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考虑不同市场的平均袍金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向董事会提出袍金方案建议，最终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与在公司领取袍金的董事签订协议，按年支付。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袍金政策包括：

1、本公司聘请的 2 位非执行董事及 4 位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董事袍金，袍金水平以香港及国内的平均袍金水平作为参考。2011 年度支付给 2 位香港非执行董事的袍金为每人 300,000 港元（报告期末汇率约为港币 1.00 元兑人民币 0.83 元，约折合人民币 249,000 元）；4 位境内聘请的独立董事的袍金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60,000 元。

2、根据中国国情，由股东单位派出的 4 位非执行董事及 3 位监事在股东单位领取袍金，本公司不再另行厘定和支付董事或监事袍金。

3、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 1 位执行董事和 2 位职工代表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位领取管理薪酬，本公司不再另行厘定和支付董事或监事袍金。

4、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各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及公司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不同职位领取管理薪酬，其薪酬总额由岗位工资、绩效奖金和公司为其本人的退休金计划所作供款三部分组成。

#### ◇ 201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详情

人民币：元

人员	董（监）事酬金	管理薪酬	合计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b>董事</b>				
杨根林	—	—	—	是
钱永祥	—	435,748	435,748	否
张杨	—	—	—	是
陈祥辉	—	—	—	是
杜文毅	—	—	—	是
张永珍	249,000	—	249,000	否
方铿	249,000	—	249,000	否
<b>独立董事</b>				
范从来	60,000	—	60,000	否
陈冬华	60,000	—	60,000	否
许长新	60,000	—	60,000	否
高波	60,000	—	60,000	否
<b>监事</b>				
常青	—	—	—	是
孙宏宁	—	—	—	是
胡煜	—	—	—	是
严师民	—	261,456	261,456	否
邵莉	—	261,456	261,456	否
<b>高级管理人员</b>				
刘伟 <sup>(1)</sup>	—	215,261	215,261	否
赵佳军	—	346,808	346,808	否
尚红	—	325,032	325,032	否
田亚飞	—	304,432	304,432	否
姚永嘉	—	305,032	305,032	否
李惠芬	—	—	—	否
<b>合计</b>	<b>738,000</b>	<b>2,455,225</b>	<b>3,193,225</b>	<b>—</b>

注(1):高级管理人员刘伟女士因于2011年9月退休而辞去本公司所有职务,本年度所领取薪酬为其在职期间的管理薪酬。

除上述薪酬外,本公司并无支付给董事其他任何款项。报告期内,并无董事放弃或同意放弃任何薪酬安排。

## **(六)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 **◇ 董事、监事之合约**

本公司除与执行董事签订服务合同外,与其他各董事、监事均已订立委聘书。此等合同内容在各主要方面相同,期限从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之日(或委任日)起至201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之日。本公司或董事、监事可以不少于三个月事先书面通知终止。除以上所述外,本公司与董事或监事之间概无订立或拟订立于一年内终止而须作出赔偿(一般法定赔偿除外)之服务合约。本公司亦没有董事因有关服务合约尚未届满并拟在下次股东周年大会上重选连任而需赔偿的情况。

### **◇ 董事、监事之合约利益**

本公司并没有董事、监事直接或间接拥有重大权益的重要合约或直接或间接存在关键性利害关系的合约等详细资料。

### **◇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声明及承诺**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之要求签订了声明及承诺书。

### **◇ 给予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贷款或贷款担保**

报告期内,本公司概无直接或间接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彼等关联人士提供贷款或贷款担保。

### **◇ 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经本公司向所有董事、监事作出查询,本公司的董事在报告期内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10《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所订有关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本公司亦订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雇员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

则》，约束相关人员按照本守则进行证券交易的行为。

#### ◇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证券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董事、监事、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士概无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或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需作披露持有任何本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联营公司的注册股本权益的记录。

在该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联营公司并未作授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士（包括其配偶及 18 岁以下子女）认购本公司或其附属子公司、联营公司的股本或债券以取得利益的安排。

#### ◇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培训

为提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管治理念，公司董事会秘书持续关注证券监管机构的治理要求，并将有关要求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时传达，同时，董事会秘书亦安排有关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研讨会及培训课程，包括证监会的电话视频会议及证监局的专题培训，以协助其持续专业发展。

###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 ◇ 董事

##### **杨根林先生：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席**

1953 年出生，大学学历。曾先后担任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县交通局局长、党委书记，太仓县委常委、太仓市副市长兼太仓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历任江苏省镇江市丹阳市代市长、市委书记，镇江市委常委，江苏省交通厅副厅长、党组副书记。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杨先生长期从事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经济管理和交通管理经验。

##### **钱永祥先生：执行董事、总经理，战略委员会委员**

1964 年出生，工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钱先生 1987 年至 1992 年于东南大学任教，1992 年起加入本公司，曾先后任计划科科长、投资发展部副经理、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等职。钱先生长期从事交通领域的行业与产业战略研究、投融资管理、项目建设与运营管理等，对公司管理和上市公司运作工作有丰富的经验。

##### **张杨女士：非执行董事，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196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张女士1987年参加工作，1988年至1994年就职于航天工业部航天工业总公司，1994年至2007年任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证券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副总经理，兼任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张女士具有丰富的交通行业、证券行业的知识及管理经验。

**陈祥辉先生：非执行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

1963年出生，工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陈先生长期从事交通建设管理和高速公路营运管理工作。曾任江苏省交通厅工程质量监督站副站长，江苏省宁连宁通公路管理处处长，本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并担任中国公路学会高速公路运营管理分会副理事长、江苏省公路学会高速公路营运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

**杜文毅先生：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1963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杜先生自1983年在南京交通学校财会教研室任职，自1987年曾任江苏省交通规划设计院计划财务室副主任、主任，2000年起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审计处副处长，2001年至2004年曾任江苏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及财务审计处副处长、处长，2004年起任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1月起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部长。杜先生长期从事交通管理工作及财务管理工作，是具有丰富的交通管理及财务管理经验的高级专家。

**张永珍女士：非执行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

1932年出生，张女士曾任香港特别行政区筹备委员会委员、中国全国政治协商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国国务院港澳办及新华社香港分社香港事务顾问及香港管理专业协会企业发展中心主席。张女士也是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经理、永兴企业公司总裁、瑞典爱立信电话有限公司中国高级顾问、南京爱立信熊猫通信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索爱普天移动通信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华侨商务总汇有限公司董事长、苏港航空企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具有几十年商业投资和创业经验，更荣获瑞典国王卡尔十六世古斯塔夫颁发瑞典皇家北极星勇士勋章及香港特别行政区金紫荆星章。

**方铿先生：非执行董事，提名、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委员**

1938 年出生，六零年代毕业于美国麻省理工学院并取得硕士学位。方先生现任肇丰针织有限公司董事长、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亿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主席、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富联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方先生并担任全国政协委员，同时担任工商贸团体职位如香港纺织业联合会名誉会长、香港羊毛化纤针织业厂商会名誉会长、香港纺织及成衣研发中心董事局主席。

**范从来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1962 出生，博士生导师。范先生自 1983 年起在南京大学商学院经济学系任助教，1988 年起在南京大学商学院经济学系任讲师，1996 年起在南京大学商学院经济学系任教授、系主任，先后任副院长、党委书记，现任南京大学学科处处长、教育部长江特聘教授。范先生长期从事货币金融公司金融与资本市场方面的教学和研究工作，具有丰富的经济学学术理论，多次获得国家授予的有突出贡献的专家荣誉。

**陈冬华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主席**

1975 年出生，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南京大学会计系书记及博士生导师。陈先生 2003 年至 2005 年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助教、副教授，自 2005 年起历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陈先生长期从事会计学科的研究和具体实务工作，是具有丰富的财务理论和管理经验高级专家。

**许长新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提名、薪酬及考核委员会主席**

1963 年出生，工学博士，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河海大学商学院副院长、基础设施投融资研究中心主任、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生导师，兼任江苏省九、十届政协常委、中国民主建国会江苏省委副主任委员、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央经济委员会委员。中国海洋经济学会理事、江苏省数量经济与管理科学学会副会长、江苏省统计学会副会长、江苏省金融学会常务理事、澳门科技大学兼职博士生导师以及多个项目评审专家，曾主持部省级科研课题 50 余项，发表论文 100 余篇，出版论著 6 本，获部省级科技进步奖三等以上奖项 8 次，获江苏省青年骨干教师称号。

**高波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提名、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委员**

1962 年出生，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南京大学不动产研究中心主任，国家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南京大学长江三角洲经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兼任世界华人不动产学会常务理事、江苏省房地产经济学会副会长、江苏省经济学会副秘书长，出版论著多部，并在专业学术刊物发表论文 110 多篇，曾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

划基金项目、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十五」规划基金项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软科学项目「江苏风险投资运行机制研究」等多项研究课题，获得部级科技进步一等奖、江苏省政府优秀社科成果三等奖等科研奖励多项。

#### ◇ 监事

##### **常青先生：监事会主席**

1963 年出生，大学学历，学士学位。历任江苏省常州市交通局副局长、党委副书记兼常州市港务管理局副局长、常州市建设局副局长、常州市交通局局长、党委副书记兼常州市港务管理局局长。曾担任中共江苏省常州市委秘书长。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常先生长期从事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经济管理和交通管理经验。

##### **孙宏宁先生：监事**

1961 年出生，上海中欧高级管理工商管理硕士。孙先生自 1994 年任江苏省国家保密局副局长；1995 年任江苏省委办公厅秘书；2001 年任江苏省政府办公厅秘书；2003 年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并担任苏州苏嘉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具有丰富的经营和管理经验。

##### **胡煜女士：监事**

1975 年出生，大学学历。曾担任北京城市开发集团会计、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财务经理，历任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计划财务部会计、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及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胡女士长期从事财务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财务管理和交通管理经验。

##### **严师民先生：职工代表监事**

1954 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严先生自 1976 至 1978 年就职于江苏省运河航运公司；1981 至 1992 曾任江苏省运河公司宣传科办事员、副科长、科长；1992 起曾任江苏省港航集团公司政治部副主任、主任；1998 起历任本公司 312 管理处副处长、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兼纪检监察室副主任、本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常州管理处处长，现任本公司工会副主席。严先生长期从事交通行业工作，具有丰富的理论知识和实际管理经验。

**邵莉女士：职工代表监事**

1978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邵女士自 2003 起就职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自 2004 起历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邵女士一直从事人力资源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人力资源管理经验。

◇ **高级管理人员**

**刘伟女士：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956 年出生，大学、高级会计师，1992 年 8 月加入本公司，曾担任江苏省交通厅规划计划处副科级科员、江苏省路桥公司财务部负责人及江苏省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财务处科长、本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及经理。刘女士从事经济管理及财务管理工作已二十年，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赵佳军先生：副总经理**

1967 年出生，工学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92 年 8 月加入本公司。赵先生曾先后担任江苏省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计划处工程师及本公司工程技术处工程科副科长、综合科科长、工程技术部副经理、经理等职。赵先生自参加工作起，一直从事交通工程项目的建设、养护、营运及管理工作。

**尚红女士：副总经理**

1963 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尚女士自 1985 年 7 月至 1993 年 5 月在南京金陵职业大学土建系任教；1993 年 6 月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计划科副科长、科长，投资发展部副经理、经理以及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尚女士长期从事工程管理、投资分析及项目管理工作。

**田亚飞先生：总经理助理兼经营发展公司经理**

1966 年出生，本科学历。田先生自 1996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沪宁高速公路阳澄湖服务区主任、经营发展公司副经理、经理等职，2010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田先生自参加工作起，就从事 312 国道、沪宁高速公路建设工作，并长期从事高速公路经营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

**姚永嘉先生：总经理助理兼董事会秘书**

1964 年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1992 年 8 月加入本公司。姚先生曾先后任职江苏省交通规划设计院、江苏省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科长及本公司证券科科长、董



事会秘书室主任，姚先生自参加工作起，一直从事工程管理、投资分析、融资及证券等工作，积累了丰富的专业经验。

**李蕙芬女士：香港公司秘书**

1961 年出生， 1983 年于香港理工学院（现为香港理工大学）取得公司秘书及管理专业文凭。现为香港特许秘书（特许秘书及行政人员公会会员）及香港公司秘书公会会员。

**（八）人力资源管理**

**◇ 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公司通过规范并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有效地配置和使用人力资源，以适应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并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发展平台，实现员工利益与公司利益的共赢，倡导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目前公司已建立了以招聘、培训、考核、薪酬管理为核心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并不断通过完善绩效考核发挥薪酬体系的激励机制，通过加强教育培训为公司后续发展培养、储备专业人才，努力构造与现代上市企业经营相匹配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实现长远发展战略目标。

**◇ 员工情况**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员工 3,759 名（未含控股、参股公司），员工结构如下：

**1、专业构成情况**

专业类别	人数	比例
行政管理人员	374	9.95%
收费作业人员	2,073	55.15%
工程养护人员	215	5.72%
服务区人员	1,097	29.18%

**2、教育程度情况**

教育类别	人数	比例
大学及以上	380	10.11%
专科	900	23.94%
中专及以下	2,479	65.95%

其中，行政管理人员的教育程度情况

教育类别	人数	比例
硕士及以上	27	7.22%
大学本科	179	47.86%
专科及以下	168	44.92%

#### ◇ 员工薪酬激励与考核体系

本公司执行以绩效为驱动的岗位工资制，员工薪酬由月薪、绩效奖金和福利三部分组成，按照以岗定薪、按绩取酬的原则，根据员工的综合绩效考评结果而厘定，使薪酬体系更为公平且具有竞争力。

公司执行严格的绩效考核制度，按照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定期对员工工作表现进行评核。对于考核合格者，按绩效管理目标给予奖励；对未能达到考核标准的员工，给予相应处罚及警示，以增强员工的岗位责任意识，确保各项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公司每年都会评选出一批优秀员工、收费标兵和服务标兵，给予他们精神和物质奖励，以表彰优秀，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

为充分调动一线收费人员的工作主动性和积极性，本年度公司对收费及相关岗位人员的量效考核激励机制进一步完善，对收费岗位人员的绩效奖金实行计件考核方式，以充分体现多劳多得的奖金分配机制，也激发了员工主动要求上岗的积极氛围。

董事会及薪酬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管理层的考核，设定的绩效目标包括经营收入、业务成本、利润指标以及各项营运管理业务目标等，经年初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将各项指标任务分解落实到各业务职能部门，并由各部门负责人与总经理签订年度目标责任书，年末，董事会根据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评定管理层的绩效。

公司关爱员工，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在社保中心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生育、失业保险等多项社会福利保障计划。同时，公司还为员工办理了补充医疗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商业险种，为员工提供人生安全保障。公司通过建立企业年金计划，改善员工退休后的生活待遇，建立起公司和员工之间的长久信任关系。有关保险费用和企业年金均已如期足额缴纳。鉴于公司在员工保障方面的各项积极措施，2011年度，本公司被授予江苏省“劳动保障诚信示范企业”称号。

#### ◇ 员工教育培训与职业发展

员工和人才是企业发展的依靠，本公司通过加强员工教育培训，培育团队协作以及持续学习的企业文化，鼓励员工不断提升自身的业务能力和竞争力，实现人力资源的增值。公司每年均根据年度工作计划以及人力资源发展需要制定培训计划，使培训方案能与公司的运营现状和管理需求相契合，并在年末进行总结和检讨。2011年度，公司亦订立了《内部兼职讲师培训制度》，通过对资深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的专业培训逐步建立起自己的业务培训队伍。

2011年度，本公司及各管理部门按年度培训计划实施各类员工培训 309 项（2010 年 249 项），其中生产岗位技能培训项目约占 63%，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约占 37%，全公司培训经费使用约人民币 2,836 千元（2010 年人民币 2,103 千元），参加培训员工达 11,297 人次（2010 年 10,709 人次），涵盖了从基层一线员工到高级管理人员的各阶层的所有员工。

公司亦重视员工职业生涯规划，建立管理干部梯队建设战略，通过设计公开、公平的岗位竞聘方案为员工构建晋升通道，并逐步统一各层级岗位竞聘的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2011 年度，公司举办各类岗位竞聘 6 次，岗位调整和晋升聘任 32 人，培养选拔业务骨干和后备管理人员，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证。

## 九、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 （一）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披露日期
201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11-5-11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5-12

年度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案审议了通过以下事项：

- ◇ 2010 年度董事会报告、监事会报告、经审核帐目和核数师报告；
- ◇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 聘任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 ◇ 批准本公司发行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计划。

### （二）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披露日期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03-18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03-18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11-9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11-10

临时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案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 ◇ 选举批准常青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
- ◇ 批准本公司发行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三）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 ◇ 2010 年度利润分配

经 201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本公司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5,037,747,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 2010 年度现金红利每股人民币 0.36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1 年 6 月 10 日实施。

#### ◇ 筹融资计划

为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成本、补充营运资金，本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11 日由 201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发行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计划。本次短期融资券根据公司资金使用计划分两期发行，第一期于 2011 年 7 月 6 日完成，发行额度为 10 亿元人民币，期限 366 天，单位面值 100 元人民币，发行利率 5%；第二期于 2011 年 9 月 26 日完成，发行额度为 10 亿元人民币，期限 366 天，单位面值 100 元人民币，

发行利率6.18%。

本公司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发行规模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期限不超过三年，募集资金用于置换中长期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目前，该项资金募集计划已聘请民生银行担任主承销商，正在进行第一期的发行申报工作。

## 十、监事会报告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独立行使公司监督权，保障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其主要职能包括检查公司财务、监督重大经营活动及关联交易的决策与操作程序、以及监督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本公司的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已详细列明了监事会的职权。

2011年度，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遵照《公司法》、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遵守诚信原则，忠实履行职责，积极、谨慎开展工作，竭诚维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

2011年度，本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五次全体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决议均符合法律程序。监事会审议、审查的主要事项包括：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内容
六届十次监事会	— 以通讯方式推选常青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
六届十一次监事会	— 选举常青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 审议公司2010年度业绩报告及摘要 — 审议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审议并批准《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届十二次监事会	— 审议公司2011年一季度业绩报告
六届十三次监事会	— 审议公司2011年半年度业绩报告及摘要
六届十四次监事会	— 审议公司2011年三季度业绩报告

###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出席、列席了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现场会议，审查了董事会书面决议案的签署情况，对公司决策程序的合法性、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

行情况、以及公司董事、管理层的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及时提醒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关注可能存在的风险。

通过以上监督，监事会对本公司 2011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对管理层执行董事会决议的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制度经营决策、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治理水平有进一步提升，获得了境内外监管机构以及市场投资者的充分认可，公司治理荣获多项嘉奖。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从维护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认真履行职责，没有发生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亦无滥用职权或损害本公司利益、本公司股东及员工权益的行为。

### **2、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认真审查了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及其他会计资料等，认为本公司的财务收支帐目清晰，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均符合有关规定，并无发现问题。本公司聘请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审计报告如实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收支状况和经营成果，实现的经营业绩是真实的。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 2008 年度发行了总额人民币 11 亿元的公司债券，债券期限 3 年，发行资金用于调整公司债务结构。经监事会审查，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一致，并未发生任何变更，同时，在本年度内已如期还本付息，保证了投资者收益。

### **4、公司资产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决定出资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参股常嘉高速公路昆吴段新建项目，并批准附属子公司广靖锡澄公司参与金融租赁公司增资扩股事项。监事会参与了这两项资产交易的决策过程，认为相关投资决策符合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

益，决策程序符合法定要求，并未发现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形。

## 5、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现代路桥签订了道路养护关联交易合同，并与其他关联方联网公司、江苏高速石油、现代路桥续订了有关服务与租赁协议，附属子公司广靖锡澄公司参与金融租赁公司增资扩股的关联交易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公司的所有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查，认为本年度内公司所有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符合法律要求，有关交易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交易条款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而言是公平合理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处理，并无发现内幕交易或存在董事会违反诚信原则进行的决策、签署协议和信息披露等情形。

## 6、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通过对内部控制体系各要素的基本评估以及本年度内实施的各项检查监督和评价工作，监事会认为，自本年度1月1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基本健全有效，能够满足公司治理、运营、管理、财务、投资和行政人事管理等各方面需求，对本公司各项经营管理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

监事会对各董事会成员2011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考评，未发现董事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损害公司利益或不当履行职责的情形。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监事代表向公司董事交涉或对董事起诉的事项。

**承监事会命**

**监事会主席**

**常青**

**中国，南京，2012年3月23日**

## 十一、重要事项

### （一）主要业务、客户及供应商

本集团主营业务为江苏省境内收费路桥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经营管理。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更。

由于本集团收费业务的主要客户为收费路桥的使用者，而通常没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大宗采购，故本集团并无主要客户及供应商资料需作进一步披露。

###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也不存在前期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任何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四）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本集团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也不存在参股其他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五）资产交易事项

#### ◇ 金融租赁公司增资扩股

报告期内，本公司附属公司广靖锡澄公司参股的联营企业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金融租赁公司”）因业务扩张需要进行增资扩股，此次增资后，金融租赁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54,700 千元增加至人民币 2,000,000 千元，广靖锡澄公司原持有金融租赁公司 11.7% 股份，本次增资过程中以货币形式按原注册资本比例增资人民币 134,000 千元，增资后持有金融租赁公司的股份比例维持不变。有关本次增资扩股的详情见本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28 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金融租赁增资扩股后，其拥有的资金量扩大，业务范围也将扩大，规模效应增强。因此金融租赁增资扩股行为，是金融租赁实现持续健康发展、提高综合竞争力的重要举措，对广靖锡澄公司及本公司长远来说是有利的。



#### ◇ 投资高速公路新建项目

为了进一步扩展主业，本公司于 2011 年 06 月 03 日召开的第 6 届 18 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投资建设常（熟）嘉（兴）高速公路昆山至吴江段新建项目（“该项目”）。该项目路线全长 28.435 公里（设有三处互通、两处枢纽，一处服务区），双向六车道，计划 2011 年内开工建设，2014 年建成。根据工可报告，该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 38.94 亿元，本公司按资本金 30%比例出资，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苏州市投资单位按资本金 70%比例出资。该项目其余资金以项目公司为主体，向国内银行贷款，本公司无需对其贷款提供担保抵押。根据工可报告中的财务评价，该项目自有资金内部收益率初步评估约为 9.14%，在目前省内在建或拟建的高速公路项目中投资收益相对较高。

该项目位于连接苏通长江公路大桥和杭州湾跨海大桥最顺捷的线路上，是江苏省太湖东侧南北向主要通道，建成后将比国家沿海通道（G15 沈阳-海口高速公路）在该地区的走向缩短 20-30 公里，区位优势比较明显，具有一定的投资价值。

同时，该项目与苏嘉杭高速公路南段基本平行，苏嘉杭高速公路经过近 10 年的运营，交通流量日趋饱和，该项目建成后将分担苏嘉杭高速公路南段的交通压力，由于本公司持有苏嘉杭公司 33.33%的股权，投资收益将会受到影响，本公司参与该项目的投资也可在一定程度上弥补苏嘉杭公路因分流而受到的损失。

#### （六）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

本公司目前尚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在认真研究并遵循已出台的相关监管规定和指引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探索股权激励机制并择机实施。

#### （七）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主要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或接受服务	
	交易金额 人民币千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人民币千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现代路桥	1,690	16.2	51,381	72.2
联网公司	4,460	42.8	19,791	27.8
江苏高速石油公司	4,267	41.0	—	—

合计	10,417	100	71,172	100
----	--------	-----	--------	-----

## 1、现代路桥养护服务

2011年3月18日，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广靖锡澄公司分别就沪宁高速公路以及广靖高速公路和锡澄高速公路的维修与养护服务与江苏现代路桥有限责任公司（“现代路桥公司”）订立养护合同，合同期限自2011年3月18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两份合同的最高预计养护费用分别不超过人民币30,000千元及人民币60,000千元。

养护服务费的定价原则为：对于公开招标的项目按中标价格，对其它方式委托的项目参考独立的、有资质的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后的当时市场价格经公平磋商后决定，原则为只要不高于相关工程的市场价，现代路桥公司将被授予该项工程。养护服务费用上限乃基于2011年预计工程而作出，以本公司及广靖锡澄公司的自有资金拨付。至本报告期末，该两份合同的实际发生额分别为人民币18,560千元及人民币32,821千元。

由于现代路桥公司由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联系人持有超过30%权益，为本公司关联方，有关交易构成本公司持续关联交易。

## 2、联网公司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广靖锡澄公司继续履行与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联网公司”）订立的营运技术服务协议，根据协议内容，联网公司向本公司及各所属路桥项目提供联网收费的相关数据的校核、统计和分析工作以及联网收费升级改造技术咨询等高速公路联网收费技术服务，合同期限自2009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联网公司由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各路桥公司出资设立，江苏交通控股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其超过30%的股权为第一大股东，本公司及广靖锡澄公司分别各持有联网公司约4.42%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十章及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联网公司为本公司关联人士，该项交易构成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持续关联交易。

联网公司为本公司及广靖锡澄公司提供的服务事项的收费标准由江苏省物价局核定，路桥收费现金收入按0.2%的标准收取，非现金收入按2%的标准收取。报告期内，本集团累计向联网公司支付服务费用共计人民币19,791千元。

合约期满后，本公司及广靖锡澄公司续订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联网公司服务费按江苏省物价局批准的服务费标准征收。基于 2011 年实际支付费用及对未来三年沪宁高速公路、广靖、锡澄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及其构成的预测，预计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最高年度技术服务费用分别不超过人民币 34,000 千元、46,000 千元及 64,000 千元。

### 3、油品销售租赁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附属公司广靖锡澄公司与江苏高速公路石油发展有限公司（“江苏高速石油公司”）继续履行堰桥服务区加油站油品销售业务租赁协议，租赁期为三年，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根据双方协议，租赁费按油品销售量每吨 100 元计算，江苏高速石油公司最低付广靖锡澄公司的租赁费每年为人民币 50 万元。江苏高速石油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 51.17% 股权的关联公司，该项交易构成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持续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江苏高速石油公司共支付广靖锡澄公司租赁费用人民币 4,267 千元，未达到有关申报及公告披露要求。

### 4、办公用房租赁业务

2008 年 8 月 22 日，本公司与现代路桥公司及联网公司分别签定了房屋租赁协议，将位于马群大道 2 号和马群新街 189 号办公场所分别出租予现代路桥公司及联网公司，租期自 2008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1 年 8 月 31 日止。年租金以收回投资并考虑相关税金为原则，按租赁房屋土地价值、建设投资及土地证年限等综合测算，分别为 169 万元和 446 万元。

租约到期后，考虑到两处办公场所用途具有一定限制性，以及现代路桥公司和联网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服务具有长期性，经双方友好协商，以续租方式签订租赁合同，合同期限自 20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止，年租金维持不变。

报告期内，本集团已分别将现代路桥公司及联网公司的相关房屋租金计入本公司营业收入中。

#### ◇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在附属公司广靖锡澄公司对金融租赁公司增资过程中（有关本次交易的详情见

本报告“资产交易事项”内容)，由于其他交易方包括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扬子大桥公司及金融租赁公司均为本公司关联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本次增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各股东单位均按相同价格增加金融租赁的注册资本，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由于增资所涉之每项百分比率（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07 条的定义）均低于 5%但代价比率超过 0.1%，无需独立股东批准，本公司已按相关要求履行申报及公告义务。

#### ◇ 关联方资金往来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远东海运	0	0	210,000	210,000
合计	0	0	210,000	21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委托贷款方式自关联公司远东海运借款人民币 210,000 千元，期限一年，年息 6.31%~6.56%。

#### ◇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的独立董事审核了所有关连交易，并确认：

- (1) 该等交易属上市发行人的日常业务；
- (2) 该等交易是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或如可供比较的交易不足以判断该等交易的条款是否一般商业条款，则对本公司而言，该等交易的条款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取得或提供的条款；及
- (3) 该等交易是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重大托管与承包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的租赁事项主要包括与江苏高速石油公司的油品销售租赁业务，与现代路桥及联网公司的办公用房租赁业务，详细内容见本章“重大关联

交易事项”。

## 2、重大担保及资产押记

报告期内，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沪置业为其所售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抵押借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承购人以其所购商品房作为抵押物，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约为人民币 34,620 千元。由于截止目前承购人未发生违约，且该等房产目前的市场价格高于售价，本集团认为与提供该等担保相关的风险较小。

除此以外，本公司及附属子公司没有为任何股东、关联人士及其他公司进行担保或存在资产押记的情况。

## 3、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活动。

## 4、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并未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其附属公司、关联人士订立任何重大合同或提供任何贷款。除上文披露的合同外，本公司并未与任何人、商号或法人团体订立任何服务、管理合同。

### **独立董事关于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编制的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汇总表”）。

独立董事经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审核并确认：汇总表所载资料与公司年度审计师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 2010 年度审计报告内容一致，汇总表列示的有关信息及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年度审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独立董事经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审核并确认：2010 年度，公司未有任何对大股东、附属子公司、参股公司以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事项。

**独立董事：**

**范从来、陈冬华、许长新、高波**

**2012 年 3 月 23 日**

### （九）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及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原“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股改时承诺： 所持有的本公司原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60 个月内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	该两大股东在承诺期内已完全履行相关承诺

- 1、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本公司不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业绩承诺。
- 2、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本公司不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

### （十）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有关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及报酬详情，列载于本年度报告六章“企业管治报告”之“境内外审计师”内容中。

### （十一）监管机构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受到监管部门的重大行政处罚或通报批评以及公开谴责等情况。

### （十三）其他信息索引

本公司公告均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网站 [www.jsexpressway.com](http://www.jsexpressway.com) 上刊登，详细内容敬请投资者查询。

公告编号	刊登日期	事项
临 2011-001	2011-1-20	公司债券付息公告
临 2011-002	2011-1-28	公司监事变动公告
临 2011-003	2011-1-28	公司第六届十次监事会公告
临 2011-004	2011-1-28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临 2011-005	2011-3-18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临 2011-006	2011-3-18	公司第六届十五次董事会公告
临 2011-007	2011-3-18	公司第六届十一次监事会公告

临 2011-008	2011-3-18	与江苏现代路桥有限责任公司订立公路养护合同的关联交易公告
临 2011-009	2011-3-18	201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知
临 2011-010	2011-5-11	201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
临 2011-011	2011-5-13	公司第九批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公告
临 2011-012	2011-5-27	附属公司广靖锡澄公司增资江苏金融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临 2011-013	2011-5-30	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临 2011-014	2011-6-3	公司第六届十八次董事会公告
临 2011-015	2011-7-12	公司发行 10 亿元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临 2011-016	2011-7-12	公司第二大股东名称变更的公告
临 2011-017	2011-7-18	公司 2008 年公司债券兑付、兑息公告
临 2011-018	2011-7-20	公司 2008 年公司债券兑付、兑息提示性公告
临 2011-019	2011-7-25	公司第十批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公告
临 2011-020	2011-8-20	公司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临 2011-021	2011-9-1	公司举行 2011 年半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临 2011-022	2011-9-19	关于调整 312 国道古南收费站车辆通行费征收标准的公告
临 2011-023	2011-9-20	公司第六届二十次董事会公告
临 2011-024	2011-9-20	公司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临 2011-025	2011-9-27	公司发行 10 亿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临 2011-026	2011-10-14	关于联网公司提供营运技术服务的补充公告
临 2011-027	2011-10-28	公司第六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公告
临 2011-028	2011-11-9	公司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临 2011-029	2011-12-5	公司变更保荐机构的公告
临 2011-030	2011-12-6	关于联网公司提供营运技术服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 十二、财务报告

本集团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 2011 年度财务报告,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

审计报告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财务补充资料

有关内容详见审计报告全文。



### 十三、备查文件

包括下列文件：

- (一) 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 (四)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五) 公司章程；
- (六)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文本。

文件存放地：南京马群大道6号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董事长**

**杨根林**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2012年3月23日**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1 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经对本年度报告进行审核，认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予以书面确认。

### 董事

杨根林

钱永祥

张 杨

陈祥辉

杜文毅

张永珍

方 铿

范从来

陈冬华

许长新

高 波

### 高级管理人员

赵佳军

尚 红

田亚飞

姚永嘉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